白马啸西风

原著：金庸

第1回

得得得，得得得……

得得得，得得得……

在黄沙莽莽的回疆大漠之上，尘沙飞起两丈来高，两骑马一前一后的急驰而来。前面是匹高腿长身的白马，马上骑着个少妇，怀中搂着个七八岁的小姑娘。后面是匹枣红马，马背上伏着的是个高瘦的汉子。

那汉子左边背心上却插着一枝长箭。鲜血从他背心流到马背上，又流到地下，滴入了黄沙之中。他不敢伸手拔箭，只怕这枝箭一拔下来，就会支持不住，立时倒毙。谁不死呢？那也没什么。可是谁来照料前面的娇妻幼女？在身后，凶悍毒辣的敌人正在紧紧追踪。

他跨下的枣红马奔驰了数十里地，早已筋疲力尽，在主人没命价的鞭打催踢之下，逼得气也喘不过来了，这时嘴边已全是白沫，猛地里前腿一软，跪倒在地。那汉子用力一提缰绳，那红马一声哀嘶，抽搐了几下，便已脱力而死。那少妇听得声响，回过头来，忽见红马倒毙，吃了一惊，叫道：﹁大哥……怎……怎么啦？﹂那汉子皱眉摇了摇头。但见身后数里外尘沙飞扬，大队敌人追了下来。

那少妇圈转马来，驰到丈夫身旁，蓦然见到他背上的长箭，背心上的大摊鲜血，不禁大惊失色，险险晕了过去。那小姑娘也失声惊叫起来：﹁爹，爹，你背上有箭！﹂那汉子苦笑了一下，说道：﹁不碍事！﹂一跃而起，轻轻悄悄的落在妻子背后鞍上，他虽身受重伤，身法仍是轻捷利落。那少妇回头望着他，满脸关怀痛惜之情，轻声道：﹁大哥，你……﹂那汉子双腿一挟，扯起马缰。白马四蹄翻飞，向前奔驰。

白马虽然神骏，但不停不息的长途奔跑下来，毕竟累了何况这时背上乘了三人。白马似乎知道这是主人的生死关头，不用催打，竟自不顾性命的奋力奔跑。

但再奔驰数里，终于渐渐的慢了下来。

后面追来的敌人一步步迫近了。一共六十三人，却带了一百九十多匹健马，只要马力稍乏，就换一匹马乘坐。那是志在必得，非追上不可。

那汉子回过头来，在滚滚黄尘之中，看到了敌人的身形，再过一阵，连面目也看得清楚了。那汉子一咬牙，说道：“虹妹，我求你一件事，你答不答应？”那少妇回头来，温柔的一笑，说道：“这一生之中，我违拗过你一次么？”那汉子道：“好，你带了秀儿逃命，保全咱两个的骨血，保全这幅高昌迷宫的地图。”说得极是坚决，便如是下令一般。

那少妇声音发颤，说道：“大哥，把地图给了他们，咱们认输便是。你……你的身子要紧。”那汉子低头亲了亲她的左颊，声音突然变得十分温柔，说道：“我俩一起经历过无数危难，这次或许也能逃脱。”“吕梁三杰”不但要地图，他们……他们还为了你。”那少妇道：“他……他总该还有几分同门之情，说不定，我能求求他们……”那汉子厉声道：“难道我夫妇还能低头向人哀求？这马负不起我们三个。快去！”提身纵起，大叫一声，摔下马来。

那少妇勒定了马，想伸手去拉，却见丈夫满脸怒容，跟着听得他厉声喝道：“快走！”她一向对丈夫顺从惯了的，只得拍马提缰，向前奔驰，一颗心却已如寒冰一样，不但是心，全身的血都似乎已结成了冰。

自后追到的众人望见那汉子落马，一齐大声欢呼起来：“白马李三倒啦！白马李三倒啦！”十余人纵马围了上去。其余四十余人继续追赶少妇。

那汉子蜷曲着卧在地下，一动也不动，似乎已经死了。一人挺起长枪，嗤的一声，在他右肩刺了进去。拔枪出来，鲜血直喷，白马李三仍是不动。领头的虬髯汉子道：“死得透了，还怕甚么？快搜他身上。”两人翻身下马，去扳他身子。猛地里白光闪动，白马李三长刀回旋，擦擦两下，已将两人砍翻在地。

众人万料不到他适才竟是装死，连长枪刺入身子都浑似不觉，陡然间又会忽施反击，一惊之下，六七人勒马退开。虬髯大汉挥动手中

雁翎刀，喝道：“李三，你当真是个硬汉！”忽的一刀向他头顶砍落。李三举刀挡架，他双肩都受了重伤，手臂无力，腾腾腾退出三步，哇的一口鲜血喷了出来。十余人纵马围上，刀枪并举，劈刺下去。

白马李三一生英雄，一直到死，始终没有屈服，在最后倒下去之时，又手刃了两名强敌。

那少妇远远听得丈夫的一声怒吼，当真是心如刀割：“他已死了，我还活着干么？”从怀中取出一块羊毛织成的手帕，塞在女儿怀里，说道：“秀儿，你好好照料自己！”挥马鞭在白马臀上一抽，双足一撑，身子已离马鞍。但见那白马鞍上一轻，驮着女孩儿如风疾驰，心中略感安慰：“此马脚力天下无双，秀儿身子又轻，这一下，他们再也追她不上了。”前面，女儿的哭喊声“妈妈，妈妈”渐渐隐去，身后马蹄声却越响越近，心中默默祷祝：“老天啊老天，愿你保佑秀儿像我一般，嫁着个好丈夫，虽然一生颠沛流离，却是一生快活！”

她整了整衣衫，掠好了头发，转瞬间数十骑马先后驰到，当先一人是吕梁三杰中老二史仲俊。

吕梁三杰是结义兄弟。老大“神刀震关西”霍元龙，便是杀死白马李三的虬髯汉子。老二“梅花枪”史仲俊是个瘦瘦长长的汉子。老三“青蟒剑”陈达海短小精悍，原是辽东马贼出身，后来却在山西落脚，和霍史二人意气相投，在山西省太谷县开设了晋威镖局。

史仲俊和白马李三的妻子上官虹原是同门师兄妹，两人自幼一起学艺。史仲俊心中一直爱着这个娇小温柔的小师妹，师父也有意从中撮合，因此同门的师兄弟们早把他们当作是一对未婚夫妇。岂知上官虹无意中和白马李三相遇，竟尔一见钟情，家中不许他俩的婚事，上官虹便跟着他跑了。史仲俊伤心之余，大病了一场，性情也从此变了。他对师妹始终余情不断，也一直没娶亲。

一别十年，想不到吕梁三杰和李三夫妇竟在甘凉道上重逢，更为了争夺一张地图而动起手来。他们六十余人围攻李三夫妇，从甘凉直追逐到了回疆。史仲俊妒恨交迸，出手尤狠，李三背上那枝长箭，就是他暗中射的。

这时李三终于丧身大漠之中，史仲俊骑马驰来，只见上官虹孤零零的站在一片大平野上，不由得隐隐有些内疚：“我们杀了她的丈夫。从今而后，这一生中我要好好的待她。”大漠上的西风吹动着她的衣带，就跟十年以前，在师父的练武场上看到她时一模一样。上官虹的兵刃是一对匕首，一把金柄，一把银柄，江湖上有个外号，叫作“金银小剑三娘子”。这时她手中却不拿兵刃，脸上露着淡淡的微笑。

史众俊心中蓦地升起了指望，胸口发热，苍白的脸上涌起了一阵红潮。他将梅花枪往马鞍一搁，翻身下马，叫道：“师妹！”

上官虹道：“李三死啦！”史仲俊点了点头，说道：“师妹，我们分别了十年，我……我天天在想你。”上官虹微笑道：“真的吗？你又在骗人。”史仲俊一颗心怦怦乱跳，这个笑靥，这般娇嗔，跟十年前那个小姑娘没半点分别。他柔声道：“师妹，以后你跟着我，永远不教你受半点委屈。”上官虹眼中忽然闪出了奇异的光芒，叫道：“师哥，你待我真好！”张开双臂，往往他怀中扑去。

史仲俊大喜，伸开手将她紧紧的搂住了。霍元龙和陈达海相视一笑，心想：“老二害了十年相思病，今日终于得偿心愿。”

史仲俊鼻中只闻到一阵淡淡的幽香，心里迷迷糊糊的，又感到上官虹的双手也还抱着自己，真不相信这是真的。突然之间，小腹上感到一阵剧痛，像甚么利器插了进来。他大叫一声，运劲双臂，要将上官虹推开，那知她双臂紧紧抱着他死命不放，终于两人一起倒在地下。

这一着变起仓卒，霍元龙和陈达海一惊之下，急忙翻身下马，上前抢救。扳起上官虹的身子时，只见她胸口一滩鲜血，插着一把小小的金柄匕首，另一把银柄匕首，却插在史仲俊的小腹之中，原来金银小剑三娘子决心一死殉夫，在衣衫中暗藏双剑，一剑向外，一剑向己。史仲俊一抱着她，两人同时中剑。

上官虹当场气绝，史仲俊却一时不得毙命，想到自己命丧师妹之手，心中的悲痛，比身上的创伤更是难受，叫道：“三弟快帮我了断，免我多受痛苦。”陈达海见他伤重难治，眼望大哥。霍元龙点点头。陈达海一咬牙，挺剑对准了史仲俊的心口刺入。

霍元龙叹道：“想不到金银小剑三娘子竟然这般烈性。”这时手下一名镖头驰马来报：“白马李三的尸身上又搜了一遍，没有地图。”霍元龙指着上官虹道：“那么定是在她身上。”

一番细细搜索，上官虹身上除了零碎银两、几件替换衣服之外，再无别物。霍元龙和陈达海面面相觑，又是失望，又是奇怪。他们从甘凉道上追到回疆，始终紧紧盯着李三夫妇，地图如在中途转手，决不能逃过他们数十人的眼睛，何况他夫妇舍命保图，绝无随便交给旁人之理。陈达海再将上官虹小包裹中之物细细检视一遍，翻到一套小女孩的衫裤时，猛地想起，说道：“大哥，快追那小女孩！”霍元龙“哦”了一声，说道：“不用慌，谅这女娃娃在大漠上逃得到那里？”左臂一挥，叫道：“留下两人把史二爷安葬了，余下的跟我来！”一提马缰，当先驰去。踏声杂沓，吆喝连连，百余匹马追了下去。

那小女孩驰出已久，这时早在二十余里之外。只是在平坦无垠大漠之上，一眼望去看得到十余里远近，那小女孩虽已逃远，时候一长，终能追上。果然赶到傍晚，陈达海忽然大声欢呼：“在前面！”

只见远远一个黑点，正在天地交界处移动。要知那白马虽然神骏，但自朝至晚足不停蹄的奔跑，终于也支持不住了。霍元龙和陈达海不住调换生力坐骑，渐渐追近。

小女孩李文秀伏在白马背上，心力交疲，早已昏昏睡去。她一整日不饮不食，在大沙漠的烈日下晒得口唇都焦了。白马甚有灵性，知道后面追来的敌人将不利于小主人，迎着血也似红的夕阳，奋力奔跑。突然之间，前足提起，长嘶一声，它嗅到了一股特异的气息，嘶声中隐隐有恐怖之意。

霍元龙和陈达海都是武功精湛，长途驰骋，原不在意，但这时两人都感到胸口塞闷，气喘难当。霍元龙道：“三弟，好像有点不对！”陈达海游目四顾，打量周遭情景，只见西北角上血红的夕阳之旁，升起一片黄蒙蒙的云雾。黄云中不住有紫色的光芒闪动，景色之奇丽，实是生平从所未睹。

但见那黄云大得好快，不到一顿饭时分，已将半边天都遮住了。这时马队中数十人个个汗如雨下，气喘连连。陈达海道：“大哥，像是有大风沙。”霍元龙道：“不错，快追，先把女娃娃捉到，再想法

躲……”一句话未毕，突然一古疾风刮到，带着一大片黄沙，只吹得他满口满鼻都是沙土，下半截话也说不出来了。

大漠上的风沙说来便来，霎时间大风卷地而至。七八人身子一晃，都被大风吹下马来。霍元龙大叫：“大伙儿下马，围拢来！”

众人力抗风沙，但在无边无际的大沙漠之中，在那遮天铺地的大风沙下，便如大海洋中的一叶小舟一般，只能听天由命，全无半分自主之力。

风沙越刮越猛，人马身上的黄沙越堆越厚……。

连霍元龙和陈达海那样什么也不怕的剽悍汉子，这时在天地变色的大风暴威力之下，也只有战栗的份儿。这两人心底，同时闪起一个念头：“没来由的要找什么高昌迷宫，从山西巴巴的赶到这大沙漠中来，却葬身在这儿。”

大风呼啸着，像千千万万个恶鬼在同时发威。

大漠上的风暴呼啸了一夜，直到第二天早晨，才渐渐的平静了下来。

霍元龙和陈达海从黄沙之中爬起身来，检点人马，总算损失不大，死了两名伙伴，五匹马。但人人都已熬的筋疲力尽，更糟的是，白马背上的小女孩不知到了何处，十九是葬身在这场大风沙中了。身负武功的粗壮汉子尚且抵不住，何况这样娇嫩的一个小女孩儿。

众人在沙漠上生火做饭，休息了半天，霍元龙传下号令：“谁发现白马和小女孩的踪迹，赏黄金五十两！”跟随他来到回疆的，个个都是晋陕甘凉一带的江湖豪客，出门千里只为财，五十两黄金可不是小数目。众人欢声呼啸，五十多人在莽莽黄沙上散了开去，像一面大扇子般。“白马，小女孩，五十两黄金！”每个人心中，都是在转着这三个念头。

有的人一直向西，有的向西北，有的向西南，约定天黑之时，在正西六十里处会合。

两头蛇丁同跨下一匹健马，纵马向西北方冲去。他是晋威镖局中已干了十七年的镖师，武功虽然算不上如何了得，但精明干练，实是吕粱三杰手下一名极得力的助手。他一口气驰出二十余里，众同伴都已影踪不见，在茫茫的大漠中，突然起了孤寂和恐怖之感。纵马上了一个沙丘，向前望去，只见西北角上一片青绿，高耸着七八棵大柳树。在寸草不生的大沙漠中忽然见到这一大块绿洲，心中当真说不出的喜欢：“这大片绿洲中必有水泉，就算没有人家，大队人马也可好好的将息一番。”他跨下的坐骑也望见了水草，陡然间精神百倍，不等丁同提缰催逼，泼剌剌放开四蹄，奔了过去。

十余里路程片刻即到，远远望去，但见一片绿洲，望不到边际，遍野都是牛羊。极西处搭着一个个帐蓬，密密层层的竟有六七百个。

丁同见到这等声势，不由得吃了一惊。他自入回疆以来，所见到的帐蓬人家，聚在一起的最多不过三四十个，这样的一个大部族却是第一次见到。瞧那帐蓬式样，显是哈萨克族人。

哈萨克人载回疆诸族中最为勇武，不论男女，六七岁起就长于马背之上。男子身上人人带刀，骑射刀术，威震西陲。向来有一句话说道：“一个哈萨克人，抵得一百个懦夫；一百个哈萨克人，就可横行回疆。”

丁同曾听见过这句话，寻思：“在哈萨克的部族之中，可得小心在意。”

只见东北角的一座小山脚下，孤另另的有一座草棚。这棚屋土墙草顶，形式宛如内地汉人的砖屋，只是甚为简陋。丁同心想：“先到这小屋去瞧瞧。”于是纵马往小屋走去。他跨下的坐骑已饿了一日一夜，忽然见到满地青草，走一步，吃两口，行得极是缓慢。

丁同提脚狠命在马肚上一踢，那马吃痛，一口气奔向小屋。丁同一斜眼，只见小屋之后系着一匹高头白马，健腿长鬣，正是白马李三的坐骑。他忍不住叫出声来：“白马，白马，在这儿！”心念一动，翻身下马，从靴桶中抽初一柄锋利的短刀，笼在左手衣袖之中，悄悄的掩向小屋后面，正想探头从窗子向屋内张望，冷不防那白马“呜哩哩……”一声长嘶，似是发觉了他。

丁同心中怒骂：“畜生！”一定一定神，再度探头望窗中张去时，那知窗内有一张脸同时探了上来。丁同的鼻子刚好和他的鼻子相碰，但见这人满脸皱纹，目光炯炯。丁同大吃一惊，双足一点，倒纵出去，喝道：“是谁？”那人冷冷的道：“你是谁？到此何干？”说的却是汉语。

丁同惊魂略定，满脸笑容，说道：“在下姓丁名同，无意间到此，惊动了老丈。请问老丈高姓大名。”那老人道：“老汉姓计。”丁同陪笑道：“原来是计老丈，大沙漠中遇到乡亲，真是见到亲人了。在下斗胆要讨口茶喝。”计老人道：“你有多少人同来？”丁同道：“便是在下一人在此。”计老人哼了一声，似是不信，冷冷的眼光在他脸上来来回回的扫视。丁同给他瞧得心神不定，只有强笑。

一个冷冷的斜视，一个笑嘻嘻地十分尴尬，僵持片刻。计老人道：“要喝茶，便走大门，不用爬窗子吧！”丁同笑道：“是，是！”转身绕到门前，走了进去。小屋中陈设简陋，但桌椅整洁，打扫得干干净净。丁同坐下后四下打量，只见后堂转出一个小女孩来，手中捧着一碗茶。两人目光相接，那女孩吃了一惊，呛啷一响，茶碗失手掉在地下，打得粉碎。

丁同登时心花怒放。这小女孩正是霍元龙悬下重赏要追寻之人，他见到白马后，本已有八分料到那女孩会在屋中，但陡然间见到，仍是不免喜出望外。

昨夜一晚大风沙，李文秀昏晕在马背之上，人事不省，白马闻到水草气息，冲风冒沙，奔到了这绿草原上。计老人见到小女孩是汉人装束，忙把她救了下来。半夜中李文秀醒转，不见了父母，啼哭不止。计老人见她玉雪可爱，不禁大起怜惜之心，问她何以到这大漠来，她父母是谁。李文秀说父亲叫作“白马李三”，妈妈却就是妈妈，只听到追赶他们的恶人远远叫她“三娘子”，至于到回疆来干什么，她却说不上来了。计老人喃喃的道：“白马李三，白马李三，那是横行江南的侠盗，怎地到回疆来啦？”

他给李文秀饱饱的喝了一大碗奶酪，让她睡了。老人心中，却翻来覆去的想起了十年来的往事，思潮起伏，再也睡不着了。

李文秀这一觉睡到次日辰时才醒，一起身，便求计爷爷带她去寻爸爸妈妈。就在此时，两头蛇丁同鬼鬼祟祟的过来，在窗外探头探

脑，这一切全看在计老人的眼中。

李文秀手中的茶碗一摔下，计老人应声走了过来。李文秀奔过去扑在他的怀里，叫道：“爷爷，他……他就是追我的恶人。”计老人抚摸着她的头发，柔声道：“不怕，不怕，他不是恶人。”李文秀道：“是的，是的。他们几十个人追我们，打我爸爸妈妈。”计老人心想：“白马李三跟我无亲无故，不知结下了什么仇家，我可不必卷入这是非圈子。”

丁同侧目打量计老人，但见他满头白发，竟无一根是黑的，身材甚是高大，只是弓腰曲背，衰老已极，寻思：“这糟老头子没一百岁，也有九十，屋中若无别人，将他一下子打晕，带了女孩和白马便走，免得夜长梦多，再生变故。”突然将手掌放在右耳旁边，做倾听之状，说道：“有人来了。”跟着快步走到窗口。

计老人却没听到人声，但听丁同说得真切，走到窗口一望，只见原野上牛羊低头嚼草，四下里一片寂静，并无生人到来，刚问了一句：“那里有人啊？”忽听得丁同一声狞笑，头顶掌风飒然，一掌猛劈下来。

那知计老人虽是老态龙钟，身手可着实敏捷，丁同的手掌与他头顶相距尚有数寸，他身形一侧，已滑了开去，跟着反手一勾，施展大擒拿手，将他右腕勾住了。丁同变招甚是贼滑，右手一挣没挣脱，左手向前一送，藏在衣袖中的匕首已刺了出去，白光闪处，波的一响，匕首锋利的刃口已刺入计老人的左背。

李文秀大叫一声：“啊哟！”她跟父母学过两年武功，眼见计老人中刀，纵身而上，两个小拳头便往丁同背心腰眼里打去。便在此时，计老人左手一个肘槌，槌中了丁同的心口，这一槌力道极猛。丁同低哼一声，身子软软垂下，委顿在地，口中喷血，便没气了。

李文秀颤声道：“爷爷，你……你背上的刀子……”计老人见她泪光莹然，心想：“这女孩子心地倒好。”李文秀又道：“爷爷，你的伤……我给你把刀子拔下来吧？”说着伸手去握刀柄。计老人脸色一沉，怒道：“你别管我。”扶着桌子，身子幌了几幌，颤巍巍走向内室，拍的一声，关上了板门。李文秀见他突然大怒，很是害怕，又见丁同在地下蜷缩成一团，只怕他起来加害自己，越想越怕，只想飞奔出外，但想起计老人身受重伤，无人服侍，又不忍置之不理。

她想了一想，走到室门外，轻轻拍了几下，听得室中没半点声音，叫道：“爷爷，爷爷，你痛吗？”只听得计老人粗声道：“走开，走开！别来吵我！”这声音和他原来慈和的说话大不相同，李文秀吓得不敢再说，怔怔的坐在地下，抱着头呜呜咽咽的哭起来。忽然呀的一声，室门打开，一只手温柔地抚摸她头发，低声道：“别哭，别哭，爷爷的伤不碍事。”李文秀抬起头来，见计老人脸带微笑，心中一喜，登时破涕为笑。计老人笑道：“又哭又笑，不害羞么？”李文秀把头藏在他怀里。从这老人身上，她又找到了一些父母的亲情温暖。

计老人皱起眉头，打量丁同的尸身，心想：“他跟我无冤无仇，为什么忽下毒手？”李文秀关心地问：“爷爷，你背上的伤好些了么？”这时计老人已换过了一件长袍，也不知他伤的如何。

那知他听到李文秀重提此事，似乎适才给刺了这一刀实是奇耻大辱，脸上又现恼怒，粗声道：“你啰唆什么？”只听得屋外那白马嘘溜溜一声长嘶，微一沈吟，到柴房中提了一桶黄色染料出来。那是牧羊人在牲口身上涂染记号所用，使得各家的牛羊不致混杂，虽经风霜，亦不脱落。他牵过白马，用刷子自头至尾都刷上了黄色，又到哈萨克人的帐蓬之中，讨了一套哈萨克男孩的旧衣服来，叫李文秀换上了。李文秀很是聪明，说道：“爷爷，你要那些恶人认不出我，是不是？”计老人点了点头，叹了口气道：“爷爷老了。唉，刚才竟给他刺了一刀。”这一次他自己提起，李文秀却不敢接口了。

计老人埋了丁同的尸体，又将他乘坐的坐骑也宰了，没留下丝毫痕迹，然后坐在大门口，拿着一柄长刀在磨刀石上不住手的磨着。

他这一番功夫果然没白做，就在当天晚上，霍元龙和陈达海所率领的豪客，冲进了这片绿洲之中，大肆掳掠。这一带素来没有盗匪，哈萨克人虽然勇武善战，但事先绝无防备，族中精壮男子又刚好大举在北边猎杀危害牛羊的狼群，在帐蓬中留守的都是老弱妇孺，竟给这批来自中原的豪客攻了个措手不及。七名哈萨克男子被杀，五个妇女被掳了去。这群豪客也曾闯进计老人的屋里，但谁也没对一个老人、一个哈萨克孩子起疑。李文秀满脸泥污，躲在屋角落中，谁也没留意到她眼中闪耀着的仇恨光芒。她却看得清清楚楚，父亲的佩剑悬在霍元龙的腰间，母亲的金银小剑插在陈达海的腰带之中。这是她父母决不离身的兵刃，她年纪虽小，却也猜到父母定是遭到了不幸。

第四天上，哈萨克的男子们从北方拖了一批狼尸回来了，当即组织了队伍，去找这批汉人强盗复仇。但在茫茫的大漠之中，却已失却了他们的踪迹，只找到了那五个被掳去的妇女。那是五具尸身，全身衣服被脱光了，惨死在大漠之上。他们也找到了白马李三和金银小剑三娘子的尸身，一起都带了回来。

李文秀扑在父母的尸身上哀哀痛哭。一个哈萨克人提起皮靴，重重踢了她一脚，粗声骂道：“真主降罚的强盗汉人！”

计老人抱了李文秀回家，不去跟这个哈萨克人争闹。李文秀小小的心灵之中，只是想：“为什么恶人这么多？谁都来欺侮我？”

半夜里，李文秀又从睡梦中哭醒了，一睁开眼，只见床沿上坐着一个人。她惊呼一声，坐了起来，却见计老人凝望着她，目光中爱怜横溢，伸手温柔地抚摸她的头发，说道：“别怕，别怕，是爷爷。”李文秀泪水如珍珠断线般流了下来，伏在计老人的怀里，把他的衣襟全哭湿了。计老人道：“孩子，你没了爹娘，就当我是你的亲爷爷，跟我住在一起。爷爷会好好的照料你。”

李文秀哭着点头，想起了那些杀害爸爸妈妈的恶人，又想起了踢了她一脚的那个凶恶的哈萨克汉子。这一脚踢得好重，使她腰里肿起了一大块，她不禁又问：“为什么谁都来欺侮我？我又没做坏事？”

计老人叹口气，说道：“这世界上给人欺侮的，总是那些没做坏事的人。”他从瓦壶里倒了一碗热奶酪，瞧着她喝下了，又替她拢好被窝，说道：“秀儿，那个踢了你一脚的人，叫做苏鲁克。他是个正直的好人。”李文秀睁着圆圆的眼珠，很是奇怪，道：“他……他是好人么？”计老人点头道：“不错，他是好人。他跟你一样，在一天之中死了两个最亲爱的人，一个是他妻子，一个是他的大儿子。都是给那批恶人强盗害死的。他只道汉人都是坏人。他用哈萨克话骂你，说你是“真主降罚的强盗汉人”。你别恨他，他心里的悲痛，实在跟你一模一样。不，他年纪大了，心里感到的悲痛，可比你多得多，深得多。”

李文秀怔怔的听着，她本来也没怎么恨这个满脸胡子的哈萨克人，只是见了他凶狠的模样很是害怕，这时忽然想起，那个大胡子的双眼之中满含着眼泪，只差没掉下来。她不懂计老人说的，为什么大

人的悲痛会比小孩子更深更多，但对这个大胡子却不自禁的起了同情。

窗外传进来一阵奇妙的宛转的鸟鸣，声音很远，但听得很清楚，又是甜美，又是凄凉，便像一个少女在唱着清脆而柔和的歌。

李文秀侧耳听着，鸣歌之声渐渐远去，终于低微得听不见了。她悲痛的心灵中得到了一些安慰，呆呆的出了一会神，低声道：“爷爷，这鸟儿唱得真好听。”

计老人道：“是的，唱得真好听！那是天铃鸟，鸟儿的歌声像是天上的银铃。这鸟儿只在晚上唱歌，白天睡觉。有人说，这是天上的星星掉下来之后变的。又有些哈萨克人说，这是草原上一个最美丽、最会唱歌的少女死了之后变的。她的情郎不爱她了，她伤心死的。”李文秀迷惘地道：“她最美丽，又最会唱歌，为什么不爱她了？”

计老人出了一会神，长长的叹了口气，说道：“世界上有许多事，你小孩子是不懂的。”这时候，远处草原上的天铃鸟又唱起歌来了。

唱得令人心中又是甜蜜，又是凄凉。

就这样，李文秀住在计老人的家里，帮他牧羊煮饭，两个人就像亲爷爷、亲孙女一般。晚上，李文秀有时候从梦中醒来，听着天铃鸟的歌唱，又在天铃鸟的歌声中回到梦里。她梦中有江南的杨柳和桃花，爸爸的怀抱，妈妈的笑脸……

过了秋天，过了冬天，李文秀平平静静地过着日子，她学会了哈萨克话，学会了草原上的许许多多事情。

计老人会酿又香又烈的美酒，哈萨克的男人就最爱喝又香又烈的美酒。计老人会医牛羊马匹的疾病，哈萨克人治不好的牲口，往往就给他治好了。牛羊马匹是哈萨克人的性命，他们虽然不喜欢汉人，却也少他不得，只好用牛羊来换他又香又烈的美酒，请了他去给牲口治病。

哈萨克人的帐蓬在草原上东西南北的迁移。计老人有时跟着他们迁移，有时就留在棚屋之中，等着他们回来。

一天晚上，李文秀又听到了天铃鸟的歌声，只是它越唱越远，隐隐约约地，随着风声飘来了一些，跟着又听不到了。李文秀悄悄穿衣起来，到屋外牵了白马，生怕惊醒计老人，将白马牵得远远地，这才跨上马，跟着歌声走去。

草原上的夜晚，天很高、很蓝，星星很亮，青草和小花散播着芳香。

歌声很清晰了，唱得又是婉转，又是娇媚。李文秀的心跟着歌声而狂喜，轻轻跨下马背，让白马自由自在的嚼着青草。她仰天躺在草地上，沈醉在歌声之中。

那天铃鸟唱了一会，便飞远几丈。李文秀在地下爬着跟随，她听到了鸟儿扑翅的声音，看到了这只淡黄色的小小鸟儿，见它在地下啄食。他啄了几口，又向前飞一段路，又找到了食物。

天铃鸟吃得很高兴，突然间拍的一声，长草中飞起黑黝黝的一件物件，将天铃鸟罩住了。

李文秀的惊呼声中，混和着一个男孩的欢叫，只见长草中跳出来一个哈萨克男孩，得意地叫道：“捉住了，捉住了！”他用外衣裹着天铃鸟，鸟儿惊慌的叫声，郁闷地隔着外衣传出来。

李文秀又是吃惊，又是愤怒，叫道：“你干什么？”那男孩道：“我捉天铃鸟。你也来捉么？”李文秀道：“干么捉它？让它快快活活的唱歌不好么？”那男孩笑道：“捉来玩。”将右手伸到外衣之中，再伸出来时，手里已抓着那只淡黄色的小鸟。天铃鸟不住扑着翅膀，但那里飞得出男孩的掌握？

李文秀道：“放了它吧，你瞧它多可怜？”那男孩道：“我一路撒了麦子，引得这鸟儿过来。谁叫它吃我的麦子啊？哈哈！”

李文秀一呆，在这世界上，她第一次懂得“陷阱”的意义。人家知道小鸟儿要吃麦子，便撒了麦子，引着它走进了死路。她年纪还小，不知道几千年来，人们早便再说着“人为财死，鸟为食亡”这两句话。她只隐隐的感到了机谋的可怕，觉到了“引诱”的令人难以抗拒。当然，她只感到了一些极模糊的影子，想不明白中间包藏着的道理。

那男孩玩弄着天铃鸟，使它发出一些痛苦的声音。李文秀道：“你把小鸟儿给了我，好不好？”那男孩道：“那你给我什么？”李文秀伸手到怀里一摸，她什么也没有，不禁有些发窘，想了一想，道：“赶明儿我给你缝一只好看的荷包，给你挂在身上。”那男孩笑道：“我才不上这个当呢。明儿你便赖了。”李文秀胀红了脸，道：“我说过给你，一定给你，为什么要赖呢？”那男孩摇头道：“我不信。”月光之下，见李文秀左腕上套着一只玉镯，发出晶莹柔和的光芒，随口便道：“除非你把这个给我。”

玉镯是妈妈给的，除了这只玉镯，已没有纪念妈妈的东西了。她很舍不得，但看了那天铃鸟可怜的样子，终于把玉镯褪了下来，说道：“给你！”

那男孩没想到她居然会肯，接过玉镯，道：“你不会再要回吧？”李文秀道：“不！”那男孩道：“好！”于是将天铃鸟递了给她。李文秀双手合着鸟儿，手掌中感觉到它柔软的身体，感觉到它迅速而微弱的心跳。她用右手的三根手指轻轻抚摸一下鸟儿背上的羽毛，张开双掌，说道：“你去吧！下次要小心了，可别再给人捉住。”天铃鸟展开翅膀，飞入了草丛之中。男孩很是奇怪，问道：“为什么放了鸟儿？你不是用玉镯换了来的么？”他紧紧抓住了镯子，生怕李文秀又向他要还。李文秀道：“天铃鸟又飞，又唱歌，不是很快活么？”

男孩侧着头瞧了她一会，问道：“你是谁？”李文秀道：“我叫李文秀，你呢？”男孩道：“我叫苏普。”说着便跳了起来，扬着喉咙大叫了一声。

苏普比她大了两岁，长得很高，站在草地上很有点威武。李文秀道：“你力气很大，是不是？”苏普非常高兴，这小女孩随口一句话，正说中了他最引以为傲的事。他从腰间拔出一柄短刀来，说道：“上个月，我用这把刀砍伤了一头狼，差点儿就砍死了，可惜给逃走了。”

李文秀很是惊奇，道：“你这么厉害？”苏普更加得意了，道：“有两头狼半夜里来咬我家的羊，爹不在家，我便提刀出去赶狼。大狼见了火把便逃了，我一刀砍中了另外一头。”李文秀道：“你砍伤了那头小的？”苏普有些不好意思，点了点头，但随即加上一句：“那大狼倘使不逃走，我就一刀杀了它。”他虽是这么说，自己却实

在没有把握，但李文秀深信不疑，道：“恶狼来咬小绵羊，那是该杀的。下次你杀到了狼，来叫我看，好不好？”苏普大喜道：“好啊！等我杀了狼，就剥了狼皮送给你。”李文秀道：“谢谢你啦，那我就给爷爷做一条狼皮垫子。他自己那条已给了我啦。”苏普道：“不！我送给你的，你自己用。你把爷爷的还给他便了。”李文秀点头道：“那也好。”

在两个小小的心灵之中，未来的还没有实现的希望，和过去的事实没有多大分别。他们想到要杀狼，好像那头恶狼真的已经杀死了。

便这样，两个小孩子交上了朋友。哈萨克的男性的粗犷豪迈，和汉族的女性的温柔仁善，相处得很是和谐。

过了几天，李文秀做了一只小小的荷包，装满了麦糖，拿去送给苏普。这一件礼物使这小男孩很出乎意料之外，他用小鸟儿换了玉镯，已经觉得占了便宜。哈萨克人天性的正直，使他认为应当有所补偿，于是他一晚不睡，在草原上捉了两只天铃鸟，第二天拿去送给李文秀。这一件慷慨的举动未免是会错了意。李文秀费了很多唇舌，才使这男孩明白，她所喜欢的是让天铃鸟自由自在，而不是要捉了来让它受苦。苏普最后终于懂了，但在心底，总是觉得她的善心有些傻气，古怪而可笑。

日子一天天的过去，在李文秀的梦里，爸爸妈妈出现的次数渐渐稀了，她枕头上的泪痕也渐渐少了。她脸上有了更多的笑靥，嘴里有了更多的歌声。当她和苏普一起牧羊的时候，草原上常常飘来了远处青年男女对答的情歌。李文秀觉得这些情致缠绵的歌儿很好听，听得多了，随口便能哼了出来。当然，她还不懂歌里的意义，为什么一个男人会对一个女郎这么颠倒？为什么一个女郎要对一个男人这么倾心？为什么情人的脚步声使心房剧烈地跳动？为什么窈窕的身子叫人整晚睡不着？只是她清脆地动听地唱了出来。听到的人都说：“这小女孩的歌儿唱得真好，那不像草原上的一只天铃鸟么？”

到了寒冷的冬天，天铃鸟飞到南方温暖的地方去了，但在草地上，李文秀的歌儿仍旧响着：

“啊，亲爱的牧羊少年，

请问你多大年纪？

你半夜里在沙漠独行，

我和你作伴愿不愿意？”

歌声在这里顿了一顿，听到的人心中都在说：“听着这样美丽的歌儿，谁不愿意要你作伴呢？”

跟着歌声又响了起来：

“啊，亲爱的你别生气，

谁好谁坏一时难知。

要戈壁沙漠便为花园，

只须一对好人聚在一起。”

听到歌声的人心底里都开了一朵花，便是最冷酷最荒芜的心底，也升起了温暖：“倘若是一对好人聚在一起，戈壁沙漠自然成了花园，谁又会来生你的气啊？”老年人年轻了二十岁，年轻人心中洋溢欢乐。但唱着情歌的李文秀，却不懂得歌中的意思。

听她歌声最多的，是苏普。他也不懂这些草原上情歌的含意，直到有一天，他们在雪地里遇上了一头恶狼。

这一头狼来得非常突然。苏普和李文秀正并肩坐在一个小丘上，望着散在草原上的羊群。

就像平常一样，李文秀跟他说着故事。这些故事有些是妈妈从前说的，有些是计老人说的，另外的是她自己编的。苏普最喜欢听计老人那些惊险的出生入死的故事，最不欣赏李文秀自己那些孩子气的女性故事，但一个惊险故事反来覆去的说了几遍，便变成了不惊不险，于是他也只得耐心的听着：白兔儿怎样找不到妈妈，小花狗怎样去帮它寻找。突然之间，李文秀“啊”的一声，向后翻倒，一头大灰狼尖利的牙齿咬向她的咽喉。

这头狼从背后悄无声息的袭来，两个小孩谁都没有发觉。李文秀曾跟妈妈学过一些武功，自然而然的将头一侧，避开了凶狼对准着她咽喉的一咬。苏普见这头恶狼这般高大，吓得腿也软了，但他立即想

起：“非救她不可！”从腰间拔出短刀，扑上去一刀刺在大灰狼的背上。

灰狼的骨头很硬，短刀从它背脊上滑开了，只伤了一些皮肉。但灰狼也察觉了危险，放开了李文秀，张开血盆大口，突然纵起，双足搭在苏普的肩头，便往他脸上咬了下去。

苏普一惊之下，向后便倒。那灰狼来势如电，双足跟着按了下去，白森森的獠牙已触到苏普脸颊。李文秀极是害怕，但仍是鼓起勇气，拉住灰狼尾巴用力向后拉扯。大灰狼给她一拉之下，向后退了一步，但它饿得慌了，后足牢牢据地，叫李文秀再也拉它不动，跟着又是一口咬落。

只听得苏普大叫一声，凶狼已咬中他左肩。李文秀惊得几乎要哭了出来，鼓起平生之力一拉。灰狼吃痛，张口呼号，却把咬在苏普肩头的牙齿松了。苏普迷迷糊糊的送出一刀，正好刺中在狼肚腹上柔软之处，这一刀直没至柄。他想要拔出刀来再刺，那灰狼猛地跃起，在雪地里打了几个滚，仰天死了。

灰狼这一翻腾，带得李文秀也摔了几个觔斗，可见她兀自拉住灰狼的尾巴，始终不放。苏普挣扎着站起身来，看见这么巨大的一头灰狼死在雪地之中，不禁惊得呆了，过了半晌，才欢然叫道：“我杀死了大狼，我杀死了大狼！”伸手扶起李文秀，骄傲地道：“阿秀，你瞧，我杀了大狼！”得意之下，虽是肩头鲜血长流，一时竟也不觉疼痛。李文秀见他的羊皮袄子左襟上染满了血，忙翻开他皮袄，从怀里拿出手帕，按住他伤口中不住流出的鲜血，问道：“痛不痛？”苏普若是独自一个儿，早就痛得大哭大喊，但这时心中充满了英雄气概，摇摇头道：“我不怕痛！”

忽听得身后一人说道：“阿普，你在干什么？”两人回过头来，只见一个满脸虬髯的大汉，骑在马上。

苏普叫道：“爹，你瞧，我杀死了一头大狼。”那大汉大喜，翻身下马，只见儿子脸上溅满了血，眼光又掠过李文秀的脸，问苏普道：“你给狼咬了？”苏普道：“我在这儿听阿秀说故事，忽然这头狼来咬她……”突然之间，那大汉脸上罩上了一层阴影，望着李文秀冷冷的道：“你便是那个真主降罚的汉人女孩儿么？”

这时李文秀已认了他出来，那便是踢过她一脚的苏鲁克。她记起了计老人的话：“他的妻子和大儿子，一夜之间都给汉人强盗杀了，因此他恨极了汉人。”她点了点头，正想说：“我爹爹妈妈也是给那些强盗害的。”话还没出口，突然刷了一声，苏普脸上肿起了一条长长的红痕，是给父亲用马鞭重重的抽了一下。

苏鲁克喝道：“我叫你世世代代，都要憎恨汉人，你忘了我的话，偏去跟汉人的女孩儿玩，还为汉人的女儿拚命流血！”刷的一声，夹头夹脑的又抽了儿子一鞭。

苏普竟不闪避，只是呆呆的望着李文秀，问道：“她是真主降罚的汉人么？”苏鲁克吼道：“难道不是？”回过马鞭，刷的一下又抽在李文秀脸上。李文秀退了两步，伸手按住了脸。苏普给灰狼咬后受伤本重，跟着又被狠狠的抽了两鞭，再也支持不住，身子一幌，摔倒在地。

苏鲁克见他双目紧闭，晕了过去，也吃了一惊，急忙跳下马来，抱起儿子，跟着和身纵起，落在马背之上，一个绳圈甩出，套住死狼头颈，双腿一挟，纵马便行。死狼在雪地中一路拖着跟去，雪地里两行蹄印之间，留着一行长长的血迹。苏鲁克驰出十余丈，回过头来恶毒地望了李文秀一眼，眼光中似乎在说：“下次你再撞在我的手里，瞧我不好好的打你一顿。”

李文秀倒不害怕这个眼色，只是心中一片空虚，知道苏普从今之后，再不会做她的朋友，再也不会来听她唱歌、来听她说故事了。只觉得朔风更加冷得难受，脸上的鞭伤随着脉搏的跳动，一抽一抽地更加剧烈的疼痛。

她茫茫然的赶了羊群回家。计老人看到她衣衫上许多鲜血，脸上又是肿起一条鞭痕，大吃一惊，忙问她什么事。李文秀只淡淡的道：“是我不小心摔的。”计老人当然不信。可是一再相询，李文秀只是这么回答，问得急了，她哇的一声大哭起来，竟是一句话也不肯再说。

那天晚上，李文秀发着高烧，小脸蛋儿烧得血红，说了许多胡话，什么“大灰狼！”“苏普，苏普，快救我！”什么“真主降罚的汉人。”计老人猜到了几分，心中很是焦急。幸好到黎明时，她的烧退了，沉沉睡去。

这一场病直生了一个多月，到她起床时，寒冬已经过去，天山上的白雪开始融化，一直道雪水汇成的小溪，流到草原上来。原野上已茁起了一丝丝的嫩草。

这一天，李文秀一早起来，打开大门，想赶了羊群出去放牧，只见门外放着一张大狼皮，做成了垫子的模样。李文秀吃了一惊，看这狼皮的毛色，正是那天在雪地中咬她的那头大灰狼。她俯下身来，见狼皮的肚腹处有个刃孔。她心中怦怦跳着，知道苏普并没忘记她，也没忘记他自己说过的话，半夜里偷偷将这狼皮放在她的门前。她将狼皮收在自己房中，不跟计老人说起，赶了羊群，便到惯常和苏普相会的地方去等他。

但她一直等到日落西山，苏普始终没来。她认得苏普家里的羊群，这一天却由一个十七八岁的青年放牧。李文秀想：“难道苏普的伤还没有好？怎地他又送狼皮给我？”她很想到他帐蓬里去瞧瞧他，可是跟着便想到了苏鲁克的鞭子。

这天半夜里，她终于鼓起了勇气，走到苏普的帐蓬后面。她不知道为什么要去，是为了想说一句“谢谢你的狼皮”？为了想瞧瞧他的伤好了没有？她自己也说不上来。她躲在帐蓬后面。苏普的牧羊犬识得她，过来在她身上嗅了几下便走开了，一声也没吠。帐蓬中还亮着牛油烛的烛光，苏鲁克粗大的嗓子在大声咆哮着。

“你的狼皮拿去送给了那一个姑娘？好小子，小小年纪，也懂得把第一次的猎物拿去送给心爱的姑娘。”他每呼喝一句，李文秀的心便剧烈地跳动一下。她听得苏普在讲故事时说过哈萨克人的习俗，每一个青年最宝贵自己第一次的猎物，总是拿去送给他心爱的姑娘，以表示情意。这时她听到苏鲁克这般喝问，小小的脸蛋儿红了，心中感到了骄傲。他们二人年纪都还小，不知道真正的情爱是什么，但隐隐约约的，也尝到了初恋的甜蜜的苦涩。

“你定是拿去送给了那个真主降罚的汉人姑娘，那个叫做李什么的贱种，是不是？好，你不说，瞧是你厉害，还是你爹爹的鞭子厉害？”

只听得刷刷刷刷，几下鞭子抽打在肉体上的声音。像苏鲁克这一类的哈萨克人，素来相信只有鞭子下才能产生强悍的好汉子，管教儿子不能用温和的法子。他祖父这样鞭打他父亲，他父亲这样鞭打他自

己，他自己便也这样鞭打儿子，父子之爱并不因此而减弱。男儿汉对付男儿汉，在朋友和亲人是拳头和鞭子，在敌人便是短刀和长剑。但对于李文秀，她爹爹妈妈从小连重话也不对她说一句，只要脸上少了一丝笑容，少了一些爱抚，那便是痛苦的惩罚了。这时每一鞭都如打在她的身上一般痛楚。“苏普的爹爹一定恨极了我，自己亲生的儿子都打得这么凶狠，会不会打死了他呢？”

“好！你不回答！你回不回答？我猜到你定是拿去送给了那个汉人姑娘。”鞭子不住的往下抽打。苏普起初咬着牙硬忍，到后来终于哭喊起来：“爹爹，别打啦，别打啦，我痛，我痛！”苏鲁克道：“那你说，是不是将狼皮送给了那个汉人姑娘？你妈死在汉人强盗手里，你哥哥是汉人强盗杀的，你知不知道？他们叫我哈萨克第一勇士，可是我的老婆儿子却让汉人强盗杀了，你知不知道？为什么那天我偏偏不在家？为什么总是找不到这群强盗，好让我给你妈妈哥哥报仇雪恨？”

苏鲁克这时的鞭子早已不是管教儿子，而是在发泄心中的狂怒。他每一鞭下去，都似在鞭打敌人。“为什么那狗强盗不来跟我明刀明枪的决一死战？你说不说？难道我苏鲁克是哈萨克第一勇士，还打不过几个汉人的毛贼……」

他被霍元龙、陈达海他们所杀死的孩子，是他最心爱的长子，被他们侮辱而死的妻子，是自幼和他一起长大的爱侣。而他自己，二十余年来人人都称他是哈萨克族的第一勇士，不论竞力、比拳、赛马，他从没输过给人。

李文秀只觉苏普给父亲打得很可怜，苏鲁克带着哭声的这般叫喊也很可怜。“他打得这样狠，一定永远不爱苏普了。他没有儿子了，苏普也没有爹爹了。都是我不好，都是我这个真主降罚的汉人姑娘不好！”忽然之间，她也可怜起自己来。

她不能再听苏普这般哭叫，于是回到了计老人家中，从被褥底下拿出那张狼皮来，看了很久很久。她和苏普的帐蓬相隔两里多地，但隐隐的似乎听到了苏普的哭声，听到了苏鲁克的鞭子在辟拍作响。她虽然很喜欢这张狼皮，但是她不能要。

“如果我要了这张狼皮，苏普会给他爹爹打死的。只有哈萨克的女孩子，他们伊斯兰的女孩子才能要了这张大狼皮。哈萨克那许多女

孩子中，哪一个最美丽？我很喜欢这张狼皮，是苏普打死的狼，他为了救我才不顾自己性命去打死的狼。苏普送了给我，可是……可是他爹爹要打死他的……」

第二天早晨，苏鲁克带着满布红丝的眼睛从帐蓬中出来，只听得车尔库大声哼着山歌，哩啦哩啦的唱了过来。他侧着头向苏鲁克望着，脸上的神色很奇怪，笑咪咪的，眼中透着亲善的意思。车尔库也是哈萨克族中出名的勇士，千里外的人都知道他驯服野马的本领。他奔跑起来快得了不得，有人说在一里路之内，任何骏马都追他不上，即使在一里路之外输给了那匹马，但也只相差一个鼻子。原野上的牧民们围着火堆时闲谈，许多人都说，如果车尔库的鼻子不是这样扁的话，那么还是他胜了。

苏鲁克和车尔库之间向来没多大好感。苏鲁克的名声很大，刀法和拳法都是所向无敌，车尔库暗中很有点妒忌。他比苏鲁克要小着六岁。有一次两人比试刀法，车尔库输了，肩头上给割破长长一条伤痕。他说：┐今天我输了，但五年之后，十年之后，咱们再走着瞧。┘苏鲁克道：┐再过二十年，咱哥儿俩又比一次，那时我下手可不会向这样轻了！┘

今天，车尔库的笑容之中却丝毫没有敌意。苏鲁克心头的气恼还没有消，狠狠的瞪了他一眼。车尔库笑道：┐老苏，你的儿子很有眼光啊！┘苏鲁克道：┐你说苏普么？┘他伸手按住刀柄，眼中发出凶狠的神色来，心想：┐你嘲笑我儿子将狼皮送给了汉人姑娘。┘

车尔库一句话已冲到了口边：┐倘若不是苏普，难道你另外还有儿子？┘但这句话却没说出口，他只微笑着道：┐自然是苏普！这孩子相貌不差，人也挺能干，我很喜欢他。┘做父亲的听到旁人称赞他儿子，自然忍不住高兴，但他和车尔库一向口角惯了，说道：┐你眼热吧？就可惜你生不出一个儿子。┘车尔库却不生气，笑道：┐我女儿阿曼也不错，否则你儿子怎么会看上了她？┘

苏鲁克┐呸┘的一声，道：┐你别臭美啦，谁说我儿子看上了阿曼？┘车尔库伸手挽住了他膀子，笑道：┐你跟我来，我给你瞧一件东西。┘苏鲁克心中奇怪，便跟他并肩走着。车尔库道：┐你儿子前些时候杀死了一头大灰狼。小小孩子，真是了不起，将来大起来，可不跟老子一样？父是英雄儿好汉。┘苏鲁克不答腔，认定他是摆下了什么圈套，要自己上当，心想：┐一切须得小心在意。┘

在草原上走了三里多路，到了车尔库的帐蓬前面。苏鲁克远远便瞧见一张大狼皮挂在帐蓬外边。他奔近几步，嘿，可不是苏普打死的那头灰狼的皮是什么？这是儿子生平打死的第一头野兽，他是认得清清楚楚的。他心下一阵混乱，随即又是高兴，又是迷惘：“我错怪了阿普，昨晚这么结结实实的打了他一顿，原来他把狼皮送了给阿曼，却不是给那汉人姑娘。该死的，怎么他不说呢？孩子脸嫩，没得说的。要是他妈妈在世，她就会劝我了。唉，孩子有什么心事，对妈妈一定肯讲……”

车尔库粗大的手掌在他肩上衣拍，说道：“喝碗酒去。”

车尔库的帐蓬中收拾得很整洁，一张张织着红花绿草的羊毛毯挂在四周。一个身材苗条的女孩子捧了酒浆出来。车尔库微笑道：“阿曼，这是苏普的爹。你怕不怕他？这大胡子可凶得很呢！”阿曼羞红了的脸显得更美了，眼光中闪烁着笑意，好像是说：“我不怕。”苏鲁克呵呵笑了起来，笑道：“老车，我听人家说过的，说你有个女儿，是草原上一朵会走路的花。不错，一朵会走路的花，这话说得真好。”

两个争闹了十多年的汉子，突然间亲密起来了。你敬我一碗酒，我敬你一碗酒。苏鲁克终于喝得酩酊大最，眯着眼伏在马背，回到家中。

过了些日子，车尔库送来了两张精致的羊毛毯子。他说：“这是阿曼织的，一张给老的，一张给小的。”

一张毛毯上织着一个大汉，手持长刀，砍翻了一头豹子，远处一头豹子正挟着尾巴逃走。另一张毛毯上织着一个男孩，刺死了一头大灰狼。那二人一大一小，都是威风凛凛，英姿飒爽。苏鲁克一见大喜，连赞：“好手艺，好手艺！”原来回疆之地本来极少豹子，那一年却不知从那里来了两头，危害人畜。苏鲁克当年奋勇追入雪山，砍死了一头大豹，另一头负伤远遁。这时见阿曼在毛毯上织了他生平最得意的英勇事迹，自是大为高兴。

这一次，喝得大醉而伏在马背上回家去的，却是车尔库了。苏鲁克叫儿子送他回去。在车尔库的帐蓬之中，苏普见到了自己的狼皮。他正在大惑不解，阿曼已红着脸在向他道谢。苏普喃喃的说了几句话，全然不知所云，他不敢追问为什么这张狼皮竟会到了阿曼手中。

第二天，他一早便到了那个杀狼小丘去，盼望见到李文秀问她一问。可是李文秀并没有来。

他等了两天，都是一场空。到第三天上，终于鼓起了勇气走到计老人家中。李文秀出来开门，一见是他，说道：“我从此不要见你。”拍的一声，便把板门关上了。苏普呆了半晌，莫名其妙的回到自己家里，心里感到一阵怅惘：“唉，汉人的姑娘，不知她心里在想些什么？”

他自然不会知道，李文秀是躲在板门之后掩面哭泣。此后一直哭了很久很久。她很喜欢再和苏普在一起玩，说故事给他听，可是她知道只要给他父亲发觉了，他又得狠狠挨一顿鞭子，说不定会给他父亲打死的。

第2回

时日一天一天的过去，三个孩子给草原上的风吹得高了，给天山脚下的冰雪冻得长大了，会走路的花更加袅娜美丽，杀狼的小孩变成了英俊的青年，那草原上的天铃鸟呢，也是唱得更加娇柔动听了。只是她唱得很少，只有在夜半无人的时候，独自在苏普杀过灰狼的小丘上唱一支歌儿。她没一天忘记过这个儿时的游伴，常常望到他和阿曼并骑出游，有时，也听到他俩互相对答，唱着情致缠绵的歌儿。

这些歌中的含意，李文秀小时候并不懂得，这时候却嫌懂得太多了。如果她仍旧不懂，岂不是少了许多伤心？少了许多不眠的长夜？可是不明白的事情，一旦明白之后，永远不能再回到从前幼小时那样迷惘的心境了。

是一个春深的晚上，李文秀骑了白马，独自到那个杀狼的小山上去。白马给染黄了的毛早已脱进，全身又是像天顶上的雪那样白。她立在那个小山丘上，远远望见哈萨克人的帐蓬之间烧着一堆大火，音乐和欢闹的声音一阵高，一阵低的传来。原来这天是哈萨克人的一个节日，青年男女聚在火堆之旁，跳舞唱歌，极尽欢乐。

李文秀心想：“他和她今天一定特别快乐，这么热闹，这么欢喜。”她心中的“他”，没有第二个人，自然是苏普，那个“她”自然是那朵会走路的花，阿曼。

但这一次李文秀却没猜对，苏普和阿曼这时候并不特别快乐，却是在特别的紧张。在火堆之旁，苏普正在和一个瘦长的青年摔跤。这是节日中最重要的一个项目，摔跤第一的有三件奖品：一匹骏马、一头肥牛，还有一张美丽的毛毯。

苏普已接连胜了四个好汉，那个瘦长的青年叫做桑斯儿。他是苏普的好朋友，可也要分一个胜败。何况，他心中一直在爱着那朵会走路的花。这样美丽的脸，这样婀挪的身材，这样巧妙的手艺，谁不爱呢？桑斯儿明知苏普和阿曼从小便很要好，但他是倔强的高傲的青年。草原上谁的马快，谁的力大，谁便处处占了上风。他心中早便在这样想：“只要我在公开的角力中打败了苏普，阿曼便会喜欢我

的﹁一他已用心的练了三年摔跤和刀法﹂他的师父，便是阿曼的父亲车尔库。

至于苏普的武功，却是父亲亲传的。

两个青年扭结在一起。突然间桑斯儿肩头上中了重重的一拳，他角下一个踉跄，向后便倒，但他在倒下时右足一勾，苏普也倒下了。两人一同跃起身来，两对眼睛互相凝视，身子左右盘旋，找寻对方的破绽，谁也不敢先出手。

苏鲁克坐在一旁瞧着，手心中全是汗水，只是叫道：﹁可惜，可惜！﹂车尔库的心情却很难说得明白。他知道女儿的心意，便是桑斯儿打胜了，阿曼喜欢的还是苏普，说不定只有更加喜欢得更厉害些。可是桑斯儿是他的徒弟，这一场角力，就如是他自己和﹁哈萨克第一勇士﹂苏鲁克的比赛。车尔库的徒弟如果打败了苏鲁克的儿子，那可有多光采！这件事会传遍千里的草原。当然，阿曼将会很久很久的郁郁不乐，可是这些事不去管它。他还是盼望桑斯儿打胜。虽然苏普是个好孩子，他一直很喜欢他。

围着火堆的人们为两个青年呐喊助威。这是一场势均力敌的角斗。苏普身壮力大，桑斯儿却更加灵活些，到底谁会最后获胜，谁也说不上来。

只见桑斯儿东一闪，西一避，苏普数次伸手扭他，都给躲开了。青年男女们呐喊助威的声音越来越响。﹁苏普，快些，快些！﹂﹁桑斯儿，反攻啊！别尽逃来逃去的。﹂﹁啊哟，苏普摔了一交！﹂﹁不要紧，用力扳倒他。﹂

声音远远传了出去，李文秀隐隐听到了大家叫着﹁苏普，苏普﹂。她有些奇怪：﹁为什么大家叫苏普？﹂于是骑了白马，向着呼叫的声音奔去。在一棵大树的后面，她看到苏普正在和桑斯儿搏斗，旁观的人兴高采烈地叫嚷着。突然间，她在火光旁看到了阿曼的脸，脸上闪动着关切和兴奋，泪光莹莹，一会儿担忧，一会儿欢喜。李文秀从来没这样清楚的看过阿曼，心想：﹁原来她是这样的喜欢苏普。﹂

蓦地里众人一声大叫，苏普和桑斯儿一齐倒了下去。隔着人墙，李文秀看不到地下两个人搏斗的情形。但听着众人的叫声，可以想到

一时是苏普翻到了上面，一时又是给桑斯儿压了下去。李文秀手中也是汗水，因为瞧不见地下的两人，她只有更加焦急些。忽然间，众人的呼声全部止歇，李文秀清清楚楚听到相斗两人粗重的呼吸声。只见一个人摇摇幌幌的站了起来。众人欢声呼叫：“苏普，苏普！”

阿曼冲进人圈之中，拉住了苏普的手。

李文秀觉得又是高兴，又是凄凉。她圈转马头，慢慢的走了开去。众人围着苏普，谁也没注意到她。

她不再拉缰绳，任由白马在沙漠中漫步而行。也不知走了多少时候，她蓦地发觉，白马已是走到了草原的边缘，再过去便是戈壁沙漠了。她低声斥道：“你带我到这里来干么？”便在这时，沙漠上出现了两乘马，接着又是两乘。月光下隐约可见，马上乘客都是汉人打扮，手中握着长刀。

李文秀吃了一惊：“莫非是汉人强盗？”只一迟疑间，只听一人叫道：“白马，白马！”纵马冲了过来，口中叫道：“站住！站住！”李文秀喝道：“快奔！”纵马往来路驰回，但听得蹄声急响，迎面又有几骑马截了过来。这时东南北三面都有敌人，她不暇细想，只得催马往西疾驰。

但向西是永没尽头的大戈壁。

她小时候曾听苏普说过，大戈壁中有鬼，走进了大戈壁的，没一个人能活着出来。不，就是变成了鬼也不能出来。走进了大戈壁，就会不住的大兜圈子，在沙漠中不住的走着走着，突然之间，在沙漠中发现了一行足迹。那人当然大喜若狂，以为找到了道路，跟着足迹而行，但走到后来，他终于会发觉，这足迹原来就是自己留下的，他走来走去，只是在兜圈子。这样死在大戈壁中的人，变成了鬼也是不得安息，他不能进天上的乐园，始终要足不停步的大兜圈子，千年万年、日日夜夜的兜下去永远不停。

李文秀曾问过计老人，大戈壁中是不是真的这样可怕，是不是走进去之后，永远不能再出来。计老人听到她这样问，突然间脸上的肌肉痉挛起来，露出了非常恐怖的神色，眼睛向着窗外偷望，似乎见到了鬼怪一般。李文秀从来没有见过他会吓得这般模样，不敢再问了，心想这事一定不假，说不定计爷爷还见过那些鬼呢。

她骑着白马狂奔，眼见前面黄沙莽莽，无穷无尽的都是沙漠，想到了戈壁中永远在兜圈子的鬼，越来越是害怕，但后面的强盗在飞驰着追来。她想起了爸爸妈妈，想起了苏普的妈妈和哥哥，知道要是给那些强盗追上了，那是有死无生，甚至要比死还惨些。可是走进大戈壁呢，那是变成了鬼也不得安息。她真想勒住白马不再逃了，回过头来，哈萨克人的帐蓬和绿色的草原早已不见了，两个强盗已落在后面，但还是有五个强盗吆喝着紧紧追来。李文秀听到粗暴的、充满了喜悦和兴奋的叫声：“是那匹白马，错不了！捉住她，捉住她！”

隐藏在胸中的多年仇恨突然间迸发了出来，她心想：“爹爹和妈妈是他们害死的。我引他们到大戈壁里，跟他们同归于尽。我一条性命，换了五个强盗，反正……反正……便是活在世上，也没什么乐趣。”她眼中含着泪水，心中再不犹豫，催动白马向着西方疾驰。

第3回

这些人正是霍元龙和陈达海镖局中的下属，他们追赶白马李三夫妇来到回疆，虽然将李三夫妇杀了，但那小女孩却从此不知了下落。他们确知李三得到了高昌迷宫的地图，这张地图既然在李三夫妇身上遍寻不获，那么一定是在那小女孩身上。高昌迷宫中藏着数不尽的珍宝，晋威镖局一干人谁都不死心，在这一带到处游荡，找寻那小女孩。这一耽便是十年，他们不事生产，仗着有的是武艺，牛羊驼马，自有草原上的牧民给他们牧养。他们只须拔出刀子来，杀人，放火，抢劫，奸淫……

这十年之中，大家永远不停的在找这小女孩，草原千里，却往那里找去？只怕这小女孩早死了，骨头也化了灰，但在草原上做强盗，自由自在，可比在中原走镖逍遥快活得多，又何必回中原去？

有时候，大家谈到高昌迷宫中的珍宝，谈到白马李三的女儿。这小姑娘就算不死，也长大得认不出了，只有那匹白马才不会变。这样高大的全身雪白的白马甚是稀有，老远一见就认出来了。但如白马也死了呢？马匹的寿命可比人短得多。时候一天天过去，谁都早不存了指望。

那知道突然之间，见到了这匹白马。那没错，正是这匹白马！

那白马这时候年齿已增，脚力已不如少年之时，但仍比常马奔跑起来快得多，到得黎明时，竟已将五个强盗抛得影踪不见，后面追来的蹄声也已不再听到。可是李文秀知道沙漠上留下马蹄足迹，那五个强盗虽然一时追赶不上，终于还是会依循足印追来，因此竟是丝毫不敢停留。

又奔出十余里，天已大明，过了几个沙丘，突然之间，西北方出现了一片山陵，山上树木苍葱，在沙漠中突然看到，真如见到世外仙山一般。大沙漠上沙丘起伏，几个大沙丘将这片山陵遮住了，因此远处完全望不见。李文秀心中一震：“莫非这是鬼山？为什么沙漠上有这许多山，却从没听人说过？”转念一想：“是鬼山最好，正好引这五个恶贼进去。”

白马脚步迅捷，不多时到了山前，跟着驰入山谷，只见两山之间流出一条小溪来。白马一声欢嘶，直奔到溪边。李文秀翻身下马，伸手捧了些清水洗去脸上沙尘，再喝几口，只觉溪水微带甜味，甚是清凉可口。

突然之间，后脑上忽被一件硬物顶住了，只听得一个嘶哑的声音说道：“你是谁？到这里干么？”李文秀大吃一惊，待要转身，那声音道：“我这杖头对准了你的后脑，只须稍一用劲，你立时便重伤而死。”李文秀但觉那硬物微向前一送，果觉得头脑一阵晕眩，当下不敢动弹，心想：“这人会说话，想来不是鬼怪。他又问我到这里干么，那么自是住在此处之人，不是强盗了。”

那声音又道：“我问你啊，怎地不答？”李文秀道：“有坏人追我，我逃到了这里。”那人道：“什么坏人？”李文秀：“是许多强盗。”那人道：“什么强盗？叫什么名字？”李文秀道：“我不知道。他们从前是保镖的，到了回疆，便做了强盗。”那人道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？父亲是谁？师父是谁？”李文秀道：“我叫李文秀，我爹爹是白马李三，妈妈是金银小剑三娘子。我没师父。”那人“哦”的一声，道：“嗯，原来金银小剑三娘子嫁了白马李三。你爹爹妈妈呢？”李文秀道：“都给那些强盗害死了。他们还要杀我。”

那人“嗯”了一声，道：“站起来！”李文秀站起身来。那人道：“转过身来。”李文秀慢慢转身，那人木杖的铁尖离开了她后脑，一缩一伸，又点在她喉头。但他杖上并不使劲，只是虚虚的点着。李文秀向他一看，心下很是诧异，听到那嘶哑冷酷的嗓音之时，料想背后这人定是十分的凶恶可怖，那知眼前这人却是个老翁，身形瘦弱，形容枯槁，愁眉苦脸，身上穿的是汉人装束，衣帽都已破烂不堪。但他头发卷曲，却又不大像汉人。

李文秀道：“老伯伯，你叫什么名字？这里是什么地方？”那老人眼见李文秀容貌娇美，也是大出意料之外，一怔之下，冷冷的道：“我没名字，也不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。”便在此时，远处蹄声隐隐响起。李文秀惊道：“强盗来啦，老伯伯，快躲起来。”那人道：“干么要躲？”李文秀道：“那些强盗恶得很，会害死你的。”那人冷冷的道：“你跟我素不相识，何必管我的死活？”这时马蹄声更加近了。李文秀也不理他将杖尖点在自己喉头，一伸手便拉住他手臂，道：“老伯伯，咱们一起骑马逃吧，再迟便来不及了。”

那人将手一甩，要挣脱李文秀的手，那知他这一甩微弱无力，竟是挣之不脱。李文秀奇道：“你有病么？我扶你上马。”说着双手托住他腰，将他送上了马鞍。这人瘦骨伶仃，虽是男子，身重却还不及骨肉停匀的李文秀，坐在鞍上摇摇幌幌，似乎随时都会摔下鞍来。李文秀跟着上马，坐在他身后，纵马向丛山之中进去。

两人这一耽搁，只听得五骑马已驰进了山谷，五个强人的呼叱之声也已隐约可闻。那人突然回过头来，喝道：“你跟他们是一起的，是不是？你们安排了诡计，想骗我上当。”李文秀见他满脸病容猛地转为狰狞可怖，眼中也射出凶光，不禁大为害怕，说道：“不是的，不是的，我从来没见过你，骗你上什么当？”那人厉声道：“你要骗我带你去高昌迷宫……”一句话没说完，突然住口。

这“高昌迷宫”四字，李文秀幼时随父母逃来回疆之时，曾听父母亲谈话中提过几次，但当时不解，并未在意，现在又事隔十年，这老人突然说及，她一时想不起甚么时候似乎曾听到人说过，茫然道：“高昌迷宫？那是甚么啊？”老人见她神色真诚，不似作伪，声音缓和一些，道：“你当真不知高昌迷宫？”

李文秀摇头道：“不知道，啊，是了……”老人厉声问道：“是了什么？”李文秀道：“我小时候跟着爹爹妈妈逃来回疆，曾听他们说过‘高昌迷宫’，那是很好玩的地方么？”老人疾言厉色的问道：“你爹娘还说过甚么？可不许瞒我。”李文秀凄然道：“但愿我能够多记得一些爹妈说过的话，便是多一个字，也是好的。就可惜再也听不到他们的声音了。老伯伯，我常常这样傻想，只要爹爹妈妈能活过来一次，让我再见上一眼。唉！只要爹妈活着，便是天天不停的打我骂我，我也很快活啊。当然，他们永远不会打我的。”突然之间，她耳中似乎出现了苏鲁克狠打苏普的鞭子声，愤怒的斥骂声。

那老人脸色稍转柔和，“嗯”了一声，突然又大声问：“你嫁了人没有？”李文秀红着脸摇了摇头。老人道：“这几年来你跟谁住在一起？”李文秀道：“跟计爷爷。”老人道：“计爷爷？他多大年纪了？相貌怎样？”李文秀对白马道：“好马儿，强盗追来啦，快跑快跑。”心想：“在这紧急当儿，你老是问这些不相干的事干么？”但见他满脸疑云，终于还是说了：“计爷爷总有八十多岁了吧，他满头白发，脸上全是皱纹，待我很好的。”老人道：“你在回疆又识得甚么汉人？计爷爷家中还有甚么？”李文秀道：“计爷爷家里再没别人

了，我连哈萨克人也不识得，别说汉人啦。”最后这两句话却是愤激之言，她想起了苏普和阿曼，心想虽是识得他们，也等于不识。

白马背上乘了两人，奔跑不快，后面五个强盗追得更加近了，只听得飕飕几声，三枚羽箭接连从身旁掠过。那些强盗想擒活口，并不想用箭射死她，这几箭只是威吓，要她停马。

李文秀心想：“横竖我已决心和这五个恶贼同归于尽，就让这位伯伯独自逃生吧！”当即跃下地来，在马臀一拍，叫道：“白马，白马！快带了伯伯先逃！”老人一怔，没料到她心地如此仁善，竟会叫自己独自逃开，稍一犹豫，低声道：“接住我手里的针，小心别碰着针尖。”李文秀低头一看，只见他右手两根手指间挟着一枚细针，当下伸手指拿住了，却不明其意。老人道：“这针尖上喂有剧毒，那些强盗若是捉住你，只要轻轻一下刺在他们身上，强盗就死了。”李文秀吃了一惊，适才早见到他手中持针，当时也没在意，看来这一番对答若是不满他意，他已用毒针刺在自己身上了。那老人当下催马便行。

五乘马驰近身来，团团将李文秀围在垓心。五个强人见到了这般年轻貌美的姑娘，谁也没想到去追那老头儿。

五个强盗纷纷跳下马来，脸上都是狞笑。李文秀心中怦怦乱跳暗想那老伯伯虽说这毒针能致人死命，但这样小小一枚针儿，如何挡得住眼前这五个凶横可怖的大汉，便算真能刺的死一人，却尚有四个。还是一针刺死了自己吧，也免得遭强人的凌辱。只听得一人叫道：“好漂亮的妞儿！”便有两人向她扑了过来。

左首一个汉子砰的一拳，将另一个汉子打翻在地，厉声道：“你跟我争么？”跟着便抱住了李文秀的腰。李文秀慌乱之中，将针在他右臂一刺，大叫：“恶强盗，放开我。”那大汉呆呆的瞪着她，突然不动。摔在地下的汉子伸出双手，抱住李文秀的小腿，使劲一拖，将她拉倒在地。李文秀左手撑拒，右手向前一伸，一针刺入他的胸膛，那大汉正在哈哈大笑，忽然间笑声中绝，张大了口，也是身形僵住，一动也不动了。

李文秀爬起身来，抢着跃上一匹马的马背，纵马向山中逃去。余下三个强盗见那二人突然僵住，宛似中邪，都道被李文秀点中了穴道，心想这少女武功奇高，不敢追赶。他三个人都不会点穴解穴，只

有带两个同伴去见首领，岂知一摸二人的身子，竟是渐渐冰冷，再一探鼻息，已是气绝身死。

三人大惊之下，半晌说不出话来。一个姓宋的较有见识，解开两人的衣服一看，只见一人手臂上有一块钱大黑印，黑印之中，有个细小的针孔，另一人却是胸口有个黑印。他登时省悟：“这妞儿用针刺人，针上喂有剧毒。”一个姓全的道：“那就不怕！咱们远远的用暗青子打，不让这小贱人近身便是。”另一个强人姓云，说道：“知道了她的鬼计，便不怕再着她的道儿！”话是这么说，三人终究不敢急追，一面商量，一面提心吊胆的追进山谷。

李文秀两针奏功，不禁又惊又喜，但也知其余三人必会发觉，只要有了防备，决不容自己再施毒针。纵马正逃之间，忽听得左首有人叫道：“到这儿来！”正是那老人的声音。

李文秀急忙下马，听那声音从一个山洞中传出，当即奔进。那老人站在洞口，问：“怎么样？”李文秀道：“我……我刺中了两个……两个强盗，逃了出来。”老人道：“很好，咱们进去。”进洞后只见山洞很深，李文秀跟随在老人之后，那山洞越行越是狭窄。

行了数十丈，山洞豁然开朗，竟可容得一二百人。老人道：“咱们守住狭窄的入口之处，那三个强人便不敢进来。这叫一夫当关，万夫莫开。”李文秀愁道：“可是咱们也走不出去的。这山洞里面另有通道么？”老人道：“通道是有的，不过终是通不到山外去。”李文秀想起适才之事，犹是心有余悸，问道：“伯伯，那两个强盗给我一刺，忽然一动也不动了，难道当真死了么？”老人傲然道：“在我毒针之下，岂有活口留下？”李文秀伸过手去，将毒针递给他。老人伸手欲接，突然又缩回了手，道：“放在地下。”李文秀依言放下。老人道：“你退开三步。”李文秀觉得奇怪，便退了三步。那老人这才俯身拾起毒针，放入一个针筒之中。李文秀这才明白，原来他疑心很重，防备自己突然用毒针害他。

那老人道：“我跟你素不相识，为甚么刚才你让马给我，要我独自逃命？”李文秀道：“我也不知道啊。我见你身上有病，怕强盗害你。”那老人身子幌了幌，厉声道：“你怎么知道我身上……身上有……”说到这里，突然间满脸肌肉抽动，神情痛苦不堪，额头不住渗出黄豆般大的汗珠来，又过一会，忽然大叫一声，在地下滚来滚去，高声呻吟。

李文秀只吓得手足无措，但见他身子弯成了弓形，手足痉挛，柔声道：“是背上痛得厉害么？”伸手替他轻轻敲击背心，又在他臂弯、膝弯关节处推拿揉拍。老人痛楚渐减，点头示谢，过了一炷香时分，这才疼痛消失，站了起来，问道：“你知道我是谁？”李文秀道：“不知道。”老人道：“我是汉人，姓华名辉，江南人氏，江湖上人称‘一指震江南’的便是。”

李文秀道：“嗯，是华老伯伯。”华辉道：“你没听见过我的名头么？”言下微感失望，心想自己‘一指震江南’华辉的名头当年轰动大江南北，武林中无人不知，但瞧李文秀的神情，竟是毫无惊异的模样。

李文秀道：“我爹爹妈妈一定知道你的名字，我到回疆来时只有八岁，甚么也不懂。”华辉脸色转愉，道：“那就是了。你……”一句话没说完，忽听洞外山道中有人说道：“定是躲在这儿，小心她的毒针！”跟着脚步声响，三个人一步一停的进来。

第4回

华辉忙取出毒针，将针尾插入木杖的杖头，交了给她，指着进口之处，低声道：┐等人进来后刺他背心，千万不可性急而刺他前胸。┘

李文秀心想：┐这进口处如此狭窄，乘他进来时刺他前胸，不是易中得多么？┘华辉见她脸有迟疑之色，说道：┐生死存亡，在此一刻，你敢不听我话么？┘说话声音虽轻，语气却是十分严峻。便在此时，只见进口处一柄明晃晃的长刀伸了进来，急速挥动，护住了面门前胸，以防敌人偷袭，跟着便有一个黑影慢慢爬进，却是那姓云的强盗。

李文秀记着华辉的话，缩在一旁，丝毫不敢动弹。华辉冷冷道：┐你看我手中是甚么东西？┘伸手虚扬。那姓云的一闪身，横刀身前，凝神瞧着他，防他发射暗器。华辉喝道：┐刺他！┘李文秀手起杖落，杖头在他背心上一点，毒针已入肌肤。那姓云的只觉背上微微一痛，似乎被蜜蜂刺了一下，大叫一声，就此僵毙。那姓全的紧随在后，见他又中毒针而死，只道是华辉手发毒针，只吓得魂飞天外，不及转身逃命，倒退着手脚齐爬的爬了出去。

华辉叹道：┐倘若我武功不失，区区五个毛贼，何足道哉！┘李文秀心想他外号┐一指震江南┘，自是武功极强，怎地见了五个小强盗，竟然一点法子也没有，说道：┐华伯伯，你因为生病，所以武功施展不出，是么？┘华辉道：┐不是的，不是的。我……我立过重誓，倘若不到生死关头，决不轻易施展武功。┘李文秀┐嗯┘的一声，觉得他言不由衷，刚才明明说┐武功已失┘，却又支吾掩饰，但他既不肯说，也就不便追问。

华辉也察觉自己言语中有了破绽，当即差开话头，说道：┐我叫你刺他后心，你明白其中道理么？他攻进洞来，全神防备的是前面敌人，你不会甚么武功，袭击他正面是不能得手的。我引得他凝神提防我，你在他背心一刺，自是应手而中。┘李文秀点头道：┐伯伯的计策很好。┘须知华辉的江湖阅历何等丰富，要摆布这样一个小毛贼，自是游刃有余。

华辉从怀中取出一大块蜜瓜的瓜干，递给李文秀，道：“先吃一些。那两个毛贼再也不敢进来了，可是咱们也不能出去。待我想个计较，须得一举将两人杀了。要是只杀一人，余下那人必定逃去报讯，大队人马跟着赶来，可就棘手得很。”李文秀见他思虑周详，智谋丰富，反正自己决计想不出比他更高明的法子，那也不用多伤脑筋了，于是饱餐了一顿瓜干，靠在石壁上养神。

约莫过了半个时辰，李文秀突然闻到一阵焦臭，跟着便咳嗽起来。华辉道：“不好！毛贼用烟来熏！快堵住洞口！”李文秀捧起地下的沙土石块，堵塞进口之处，好在洞口甚小，一堵之下，涌进洞来的烟雾便大为减少，而且内洞甚大，烟雾吹进来之后，又从后洞散出。

如此又相持良久，从后洞映进来的日光越来越亮，似乎已是正午。突然间华辉“啊”的一声叫，摔倒在地，又是全身抽动起来。但这时比上次似乎更加痛楚，手足狂舞，竟是不可抑制。李文秀心中惊慌，忙又走进去给他推拿揉拍。华辉痛楚稍减，喘息道：“姑……姑娘，这一次我只怕是好不了啦。”李文秀安慰道：“快别这般想，今日遇到强人，不免劳神，休息一会便好了。”华辉摇头道：“不成，不成！我反正要死了，我跟你实说，我是后心的穴道上中了……中了一枚毒针。”

李文秀道：“啊，你中了毒针，几时中的？是今天么？”华辉道：“不是，中了十二年啦！”李文秀骇道：“也是这么厉害的毒针么？”华辉道：“一般无异。只是我运功抵御，毒性发作较慢，后来又服了解药，这才挨了一十二年，但到今天，那是再也挨不下去了。唉！身上留着这枚鬼针，这一十二年中，每天总要大痛两三场，早知如此，倒是当日不服解药的好，多痛这一十二年，到头来又有甚么好处？”

李文秀胸口一震，这句话勾起了她的心事。十年前倘若跟爹爹妈妈一起死在强人手中，后来也可少受许多苦楚。

然而这十年之中，都是苦楚么？不，也有过快活的时候。十七八岁的年轻姑娘，虽然寂寞伤心，花一般的年月之中，总是有不少的欢笑和甜蜜。

只见华辉咬紧牙关，竭力忍受全身的疼痛，李文秀道：“伯伯，你设法把毒针拔了出来，说不定会好些。”华辉斥道：“废话！这谁不知道？我独个儿在这荒山之中，有谁来跟我拔针？进山来的没一个安着好心，哼，哼……”李文秀满腹疑团：“他为甚么不到外面去求人医治，一个人在这荒山中一住便是十二年，有甚么意思？”显见他对自己还是存着极大的猜疑提防之心，但眼看他痛得实在可怜，说道：“伯伯，我来试试。你放心，我决不会害你。”

华辉凝视着她，双眉紧锁，心中转过了无数念头，似乎始终打不定主意。李文秀拔下杖头上的毒针，递了给他，道：“让我瞧瞧你背上的伤痕。若是你见我心存不良，你便用毒针刺我吧！”华辉道：“好！”解开衣衫，露出背心。李文秀一看之下，忍不住低声惊呼，但见他背上点点斑斑，不知有几千百处伤疤。华辉道：“我千方百计要挖毒针出来，总是取不出。”

这些伤疤有的似乎是在尖石上撞破的，有的似乎是用指尖硬生生剜破的，李文秀瞧着这些伤疤，想起这十二年来他不知受尽了多少折磨，心下大是恻然，问道：“那毒针刺在那里？”华辉道：“一共有三枚，一在〝魄户穴〞，一在〝志室穴〞，一在〝至阳穴〞。”一面说，一面反手指点毒针刺入的部位，只因时日相隔已久，又是满背伤疤，早已瞧不出针孔的所在。

李文秀惊道：“共有三枚么？你说是中了一枚？”华辉怒道：“先前你又没说要给我拔针，我何必跟你说实话？”李文秀知他猜忌之心极重，实则是中了三枚毒针后武功全失，生怕自己加害于他，故意说曾经发下重誓，不得轻易动武，便是所中毒针之数，也是少说了两枚，那么自己如有害他之意，也可多一些顾忌。她实在不喜他这些机诈疑忌的用心，但想救人救到底，这老人也实在可怜，一时也理会不得这许多，心中沈吟，盘算如何替他拔出深入肌肉中的毒针。

华辉问道：“你瞧清楚了吧？”李文秀道：“我瞧不见针尾，你说该当怎样拔才好？”华辉道：“须得用利器剖开肌肉，方能见到毒针深入数寸，很难寻着。”说到这里，声音已是发颤。李文秀道：“嗯，可惜我没带着小刀。”华辉道：“我也没刀子。”忽然指着地下摔着的那柄长刀说道：“就用这柄刀好了！”那长刀青光闪闪，甚是锋锐，横在那姓云的强人身旁，此时人亡刀在，但仍是令人见之生惧。

李文秀见要用这样一柄长刀剖割他的背心，大为迟疑。华辉猜知了她的心意，语转温和，说道：“李姑娘，你只须助我拔出毒针，我要给你许许多多金银珠宝。我不骗你，真的是许许多多金银珠宝。”李文秀道：“我不要金银珠宝，也不用你谢。只要你身上不痛，那就好了。”华辉道：“好吧，那你快些动手。”

李文秀过去拾起长刀，在那姓云强人衣服上割撕下十几条布条，以备止血和裹扎伤口，说道：“伯伯，我是尽力而为，你忍一忍痛。”咬紧牙关，以刀尖对准了他所指点的“魄户穴”旁数分之处，轻轻一割。

刀入肌肉，鲜血迸流，华辉竟是哼也没哼一声，问道：“见到了吗？”这十二年中他熬惯了痛楚，对这利刃一割，竟是丝毫不以为意。李文秀从头上拔下发簪，在伤口中一探，果然探到一枚细针，牢牢的钉在骨中。

她两根手指伸进伤口，捏住针尾，用劲一拉，手指滑脱，毒针却拔不出来，直拔到第四下，才将毒针拔出。华辉大叫一声，痛得晕了过去。李文秀心想：“他晕了过去，倒可少受些痛楚。”剖肉取针，跟着将另外两枚毒针拔出，用布条给他裹扎伤口。

过了好一会，华辉才悠悠醒转，一睁开眼，便见面前放着三枚乌黑的毒针，恨恨的道：“鬼针，贼针！你们在我肉里耽了十二年，今日总出来了罢。”向李文秀道：“李姑娘，你救我性命，老夫无以为报，便将这三枚毒针赠送于你。这三枚毒针虽在我体内潜伏一十二年，毒性依然尚在。”李文秀摇头道：“我不要。”华辉奇道：“毒针的威力，你亲眼见过了。你有此一针在手，谁都会怕你三分。”李文秀低声道：“我不要别人怕我。”她心中却是想说：“我只要别人喜欢我，这毒针可无能为力。”

毒针取出后，华辉虽因流血甚多，十分虚弱，但心情畅快，精神健旺，闭目安睡了一个多时辰。睡梦中忽听得有人大声咒骂，他一惊而醒，只听得那姓宋的强人在洞外污言秽语的辱骂，所说的言词恶毒不堪。显是他不敢进来，却是要激敌人出去。华辉越听越怒，站起身来，说道：“我体内毒针已去，一指震江南还惧怕区区两个毛贼？”但一加运气，劲力竟是提不上来，叹道：“毒针在我体内停留过久，看来三四个月内武功难复。”耳听那强盗“千老贼，万老贼”的狠骂，怒道：“难道我要等你辱骂数月，再来宰你？”又想：“他们若

是始终不敢进洞，再僵下去，终于回去搬了大批帮手前来，那可糟了。这便如何是好？”

突然间心念一动，说道：“你姑娘，我来教你一路武功，你出去将这两个毛贼收拾了。”李文秀道：“要多久才能学会？没这么快吧。”华辉沈吟道：“若是教你独指点穴、刀法拳法，只少也得半年才能奏功，眼前非速成不可，那只有练见功极快的的旁门兵刃，必须一两招间便能取胜。只是这山洞之中，那里去找什么偏门的兵器？”一抬头间，突然喜道：“有了，去把那边的葫芦摘两个下来，要连着长藤，咱们来练流星锤。”

李文秀见山洞透光入来之处，悬着十来个枯萎已久的葫芦，不知是那一年生在那里的，于是用刀连藤割了两个下来。华辉道：“很好！你用刀在葫芦上挖一个孔，灌沙进去，再用葫芦藤塞住了小孔。”李文秀依言而为。两个葫芦中灌满了沙，每个都有七八斤重，果然是一对流星锤模样。华辉接在手中，说道：“我先教你一招『星月争辉』。”当下提起一对葫芦流星锤，慢慢的练了一个姿势。

这一招“星月争辉”左锤打敌胸腹之交的“商曲穴”，右锤先纵后收，弯过来打敌人背心的“灵台穴”，虽只一招，但其中包含着手劲眼力、荡锤认穴的各种法门，又要提防敌人左右闪避，借势反击，因此李文秀足足举了一个多时辰，方始出锤无误。

她抹了抹额头汗水，歉然道：“我真笨，学了这么久！”华辉道：“你一点也不笨，可说是聪明得很。你别觑这一招『星月争辉』，虽是偏门功夫，但变化奇幻，大有威力，寻常人学它十天八天，也未有你这般成就呢。以之对付武林好手，单是一招自不中用，但要打倒两个毛贼，却已绰绰有余！你休息一会，便出去宰了他们吧。”

李文秀吃了一惊，道：“只是这一招便成了？”华辉微笑道：“我虽只教你一招，你总算已是我的弟子，一指震江南的弟子，对付两个小毛贼，还要用两招么？你也不怕损了师父的威名？”李文秀应道：“是。”华辉道：“你不想拜我为师么？”李文秀实在不想拜甚么师父，不由得迟迟不答，但见他脸色极是失望，到后来更似颇为伤心，甚感不忍，于是跪下叩拜，叫道：“师父。”

华辉又是喜欢，又是难过，怆然道：“想不到我九死之余，还能收这样一个聪明灵慧的弟子。”李文秀凄然一笑，心想：“我在这世上除了计爷爷外，再无一个亲人。学不学武功，那也罢了。不过多了个师父，总是多了一个不会害我、肯来理睬我的人。”

华辉道：“天快黑啦，你用流星锤开路，冲将出去，到了宽敞的所在，便收拾了这两个贼子。”李文秀很有点害怕。华辉怒道：“你既信不过我的武功，何必拜我为师？当年闽北双雄便双双丧生在这招‘星月争辉’之下。这两个小毛贼的本事，比起闽北双雄却又如何？”李文秀那知道闽北双雄的武功如何，见他发怒，只得硬了头皮，搬开堵在洞口的石块，右手拿了那对葫芦流星锤，左手从地下拾起一枚毒针，喝道：“该死的恶贼，毒针来了！”

那姓宋和姓全的两个强人守在洞口，听到“毒针来了”四字，只吓得魂飞魄散，急忙退出。那姓宋的原也想到，她若要施放毒针，决无先行提醒一句之理，既然这般呼喝，那便是不放毒针，可是眼见三个同伴接连命丧毒针之下，却教他如何敢于托大不理？

李文秀慢慢追出，心中的害怕实在不在两个强人之下。三个人胆战心惊，终于都过了那十余丈狭窄的通道。

那姓全的一回头，李文秀左手便是一扬，姓全的一慌，角下一个踉跄，摔了个觔斗。那姓宋的还道他中了毒针，脚下加快，直冲出洞。姓全的跟着也奔到了洞外。两人长刀护身，一个道：“还是在这里对付那丫头！”一个道：“不错，她发毒针时也好瞧得清楚些。”

这时夕阳在山，闪闪金光正照在宋全二人的脸上，两人微微侧头，不令日光直射进眼，猛听得山洞中一声娇喝：“毒针来啦！”两人急忙向旁一闪，只见山洞中飞出两个葫芦，李文秀跟着跳了出来。两人先是一惊，待见她手中提着的竟是两个枯槁得葫芦，不由得失笑，不过笑声之中，却也免不了戒惧之意。

李文秀心中怦怦而跳，她只学了一招武功，可不知这一招是否当真管用，幼时虽跟父母学过一些武艺，但父母死后就抛荒了，早已忘记干净。她对这两个面貌凶恶的强人实是害怕之极，若能不斗，能够虚张声势的将他们吓跑，那是最妙不过，于是大声喝道：“你们再不逃走，我师父一指震江南便出来啦！他老人家毒针杀人，犹如探囊取物一般，你们胆敢和他作对，当真是好大的胆子！”

这两个强人都是寻常脚色，“一指震江南”的名头当年倒也似乎听见过，但跟他毫无瓜葛，向来不放在心上，相互使个眼色，心中都想：“乘早抓了这丫头去见霍大爷、陈二爷，便是天大的功劳，管他甚么震江南、震江北？”齐声呼叱，分从左右扑了上来。

李文秀大吃一惊：“他二人一齐上来，这招星月争辉却如何用法？”也是华辉一心一意的教她如何出招打穴，竟忘了教她怎生对付两人齐上。要知对敌过招，千变万化，一两个时辰之中，又教得了多少？

李文秀手忙脚乱，向右跳开三尺。那姓全的站在右首，抢先奔近，李文秀不管三七二十一，两枚葫芦挥出，惶急之下，这一招“星月争辉”只使对了一半，左锤倒是打中了他胸口的“商曲穴”，右锤却碰正在他的长刀口，刷的一响，葫芦被刀锋割开，黄沙飞溅。

那姓宋的正抢步奔到，没料到葫芦中竟会有大片黄沙飞出，十数粒沙子钻入了眼中，忙伸手揉眼。李文秀又是一锤击出，只因右锤破裂，少了借助之势，只打中了他的背心，却没中“灵台穴”。但这一下七八斤重的飞锤击在身上，那姓宋的也是站不住脚，向前一扑，眼也没睁开，便抱住了李文秀的肩头。李文秀叫声：“啊哟！”左手忙伸手去推，慌乱中忘了手中还持着一枚毒针。这一推，却是将毒针刺入了他肚腹。那姓宋的双臂一紧，便此死去。

这强人虽死，手臂却是抱得极紧，李文秀猛力挣扎，始终摆脱不了。华辉叹道：“蠢丫头，学的时候倒头头是道，使将起来，便乱七八糟！”提脚在那姓宋的尾闾骨上踢了一脚。那死尸松开双臂，往后便倒。

李文秀惊魂未定，转头看那姓全的强人时，只见他直挺挺的躺在地上，双目圆睁，一动也不动，竟已被她以灌沙葫芦击中要穴而死。李文秀一日之中连杀五人，虽说是报父母之仇，又是抵御强暴，心中总是甚感不安，怔怔的望着两具尸体，忍不住便哭了出来。

华辉微笑道：“为甚么哭了？师父教你的这一招‘星月争辉’，可好不好？”李文秀呜咽道：“我……我又杀了人。”华辉道：“杀几个小毛贼算得了甚么？我武功回复之后，就将一身功夫都传了于你，待此间大事一了，咱们回归中原，师徒俩纵横天下，有谁能当？

来来来，到我屋里去歇歇，喝两杯热茶。”说着引导李文秀走去左首丛林之后，行得里许，经过一排白桦树，到了一间茅屋之前。

李文秀跟着他进屋，只见屋内陈设虽然简陋，却颇雅洁，堂中悬着一副木板对联，每一块木板上刻着七个字，上联道：“白首相知犹按剑。”下联道：“朱门早达笑谈冠。”她自来回疆之后，从未见过对联，也从来没人教过她读书，好在这十四个字均不艰深，小时候她母亲都曾教过的，文义却全然不懂，喃喃的道：“白首相知犹按剑……”华辉道：“你读过这首诗么？”李文秀道：“没有。这十四个字写的是甚么？”

华辉文武全才，说道：“这是王维的两句诗。上联说的是，你如有个知己朋友，跟他相交一生，两个人头发都白了，但你还是别相信他，他暗地里仍会加害你的。他走到你面前，你还是按着剑柄的好。这两句诗的上一句，叫做‘人情翻覆似波澜’。至于‘朱门早达笑谈冠’这一句，那是说你的好朋友得意了，青云直上，要是你盼望他来提拔你、帮助你，只不过惹得他一番耻笑罢了。”

李文秀自跟他会面以后，见他处处对自己猜疑提防，直至给他拔去体内毒针，他才相信自己并无相害之意，再看了这副对联，想是他一生之中，曾受到旁人极大的损害，而且这人恐怕还是他的知交好友，因此才如此愤激，如此戒惧。这时也不便多问，当下自去烹水泡茶。

两人各自喝了两杯热茶，精神一振。李文秀道：“师父，我得回去啦。”华辉一怔，脸上露出十分失望的神色，道：“你要走了？你不跟我学武艺了？”

李文秀道：“不！我昨晚整夜不归，计爷爷一定很牵记我。待我跟他说过之后，再来跟你学武艺。”华辉突然发怒，胀红了脸，大声道：“你若是跟他说了，那就永远别来见我。”李文秀吓了一跳，低声道：“不能跟计爷爷说么？他……他很疼我的啊。”华辉道：“跟谁也不能说。你快立下一个毒誓，今日之事，对谁也不许说起，否则的话，我不许你离开此山……”他一怒之下，背上伤口突然剧痛，“啊”的一声，晕了过去。

李文秀忙将他扶起，在他额头泼了些清水。过了一会，华辉悠悠醒转，奇道：“你还没走？”李文秀却问：“你背上很痛么？”华辉

道：“好一些啦，你说要回去，怎么还不走？”李文秀心想：“计爷爷最多不过心中记挂，但师父重创之后，若是我不留意着照料，说不定他竟会死了。”便道：“师父没大好，让我留着服侍你几日。”华辉大喜。

当晚两人便在茅屋中歇宿。李文秀找些枯草，在厅上做了个睡铺，睡梦之中接连惊醒了几次，不是梦到突然被强人捉住，便是见到血淋淋的恶鬼来向自己索命。

次晨起身，见华辉休息了一晚，精神已大是健旺。早饭后，华辉便指点她修习武功，从扎根基内功教起，说道：“你年纪已大，这时起始练上乘武功，原是迟了一些。但一来徒儿资质聪明，二来师父更不是泛泛之辈。明师收了高徒，还怕些甚么？五年之后，叫你武林中罕遇敌手。”

如此练了七八日，李文秀练功的进境很快，华辉背上了创口也逐渐平复，她这才拜别师父，骑了白马回去。华辉没再逼着她立誓。她回去之后，却也没有跟计爷爷说起，只说在大漠中迷了路，越走越远，幸好遇到一队骆驼队，才不致渴死在沙漠之中。

自此每过十天半月，李文秀便到华辉处居住数日。她生怕再遇到强人，出来时总是穿了哈萨克的男子服装。这数日中华辉总是悉心教导她武功。李文秀心灵无所寄托，便一心一意的学武，果然是高徒得遇明师，进境奇快。

这般过了两年，华辉常常赞道：“以你今日的本事，江湖上已可算得是一流好手，若是回到中原，只要一出手，立时便可扬名立万。”但李文秀却一点也不想回到中原去，在江湖上干甚么“扬名立万”的事，但要报父母的大仇，要免得再遇上强人时受他们侵害，武功却非练好不可。在她内心深处，另有一个念头在激励：“学好了武功，我能把苏普抢回来。”只不过这个念头从来不敢多想，每次想到，自己就会满脸通红。她虽不敢多想，这念头却深深藏在心底。于是，在计老人处了时候越来越少，在师父家中的日子越来越多。计老人问了一两次见她不肯说，知她从小便性情执拗，打定了的主意再也不会回头，也就不问了。

这一日李文秀骑了白马，从师父处回家，走到半路，忽见天上彤云密布，大漠中天气说变就变，但见北风越刮越紧，看来转眼便有一

场大风雪，她纵马疾驰，只见牧人们赶着羊群急速回家，天上的鸦雀也是一只都没有了。快到家时，蓦地里蹄声得得，一乘马快步奔来。李文秀微觉奇怪：“眼下风雪便作，怎么还有人从家里出来？”那乘马一奔近，只见马上乘者披着一件大红羊毛披风，是个哈萨克女子。

李文秀这时的眼力和两年前已大不相同，远远便望见这女子身形袅娜，面目姣好，正是阿曼。李文秀不愿跟她正面相逢，转过马头，到了一座小山丘之南，勒马树后。却见阿曼骑着马也向小丘奔来，她驰到丘边，口中呼哨一声，小丘上树丛中竟也有一下哨声相应。阿曼翻身下马，一个男人向她奔了过去，两人拥抱在一起，传出了阵阵欢笑。那男人道：“转眼便有大风雪，你怎地还出来？”却是苏普的声音。

阿曼笑道：“小傻子，你知道有大风雪，又为甚么大着胆子在这里等我？”苏普笑道：“咱两个天天在这儿相会，比吃饭还要紧。便是落刀落剑，我也会在这里等你。”

他二人并肩坐在小丘之上，情话绵绵，李文秀隔着几株大树，不由得痴了。他俩的说话有时很响，便听得清清楚楚，有时变得了喁喁低语，就一句也听不见。蓦地里，两人不知说到了甚么好笑的事，一齐纵声大笑起来。

但即使是很响的说话，李文秀其实也是听而不闻她不是在偷听他们说情话。她眼前似乎看见一个小男孩，一个小女孩，也这么并肩的坐着，也是坐在草地上。小男孩是苏普，小女却是她自己。他们在讲故事，讲甚么故事，她早已忘记了，但十年前的情景，却清清楚楚地出现在眼前……。

鸡毛般的大雪一片片的飘下来，落在三匹马上，落上三人的身上。苏普和阿曼笑语正浓，浑没在意；李文秀却是没有觉得。雪花在三人的头发上堆积起来，三人的头发都白了。

几十年之后，当三个人的头发真的都白了，是不是苏普和阿曼仍然这般言笑晏晏，李文秀仍然这般寂寞孤单？她仍是记着别人，别人的心中却早没了一丝她的影子？

突然之间，树枝上刷啦啦的一阵急响，苏普和阿曼一齐跳了起来，叫道：“落冰雹啦！快回去！”两人翻身上了马背。

李文秀听到两人的叫声，一惊醒觉，手指大了冰雹已落在头上、脸上、手上。感到很是疼痛，忙解下马鞍下的毛毡，兜在头上，这才驰马回家。

将到家门口时，只见廊柱上系着两匹马，其中一匹正是阿曼所乘。李文秀一怔：“他们到我家来干甚么？”这时冰雹越下越大，她牵着白马，从后门走进屋去，只听得苏普爽朗的声音说道：“老伯伯，冰雹下得这么大，我们只好多耽一会啦。”计老人道：“平时请也请你们不到。我去冲一壶茶。”

自从晋威镖局一干豪客在这带草原上大施劫掠之后，哈萨克人对汉人极是憎恨，虽然计老人在当地居住已久，哈萨克人又生性好客，尚不致将他驱逐出境，但大家对他却十分疏远，若不是大喜庆事，谁也不向他买酒；若不是当真要紧的牲口得病难治，谁也不会去请他来医。苏普和阿曼的帐蓬这时又迁的远了，倘若不是躲避风雪，只怕再过十年，也未必会到他家来。

计老人走到灶边，只见李文秀满脸通红，正自怔怔的出神，说道：“啊……你回……”李文秀纵起身来，伸手按住他嘴，在他耳边低声说道：“别让他们知道我在这儿。”计老人很是奇怪，点了点头。

过了一会，计老人拿着羊乳酒、奶酪、红茶出去招待客人。李文秀坐在火旁，隐隐听得苏普和阿曼的笑语声从厅堂上传来。她心底一个念头竟是不可抑制：“我要去见见他，跟他说几句话。”但跟着便想到了苏普的父亲的斥骂和鞭子，十年来，鞭子的声音无时无刻不在她心头响着。

计老人回到灶下，递了一碗混和着奶油的热茶给她，眼光中流露出慈爱的神色。两人共居了十年，便像是亲爷爷和亲生的孙女一般，互相体贴关怀，可是对方的心底深处到底想着些甚么，却谁也不大明白。

终究，他们不是骨肉，没有那一份与生俱来的、血肉相连的感应。

李文秀突然低声道：“我不换衣服了，假装是个哈萨克男子，到你这而来避风雪，你千万别说穿。”也不等计老人回答，从后门出去，

牵了白马，冒着漫天遍野的大风雪，悄悄走远。

一直走到里许，才骑上马背，兜了个圈子，驰向前门。大风之中，只觉天上的黑云像要压到头顶来一般。她在回疆十二年，从未见过这般古怪的天色，心下也不自禁的害怕，忙纵马奔到门前，伸手敲门，用哈萨克语说道：“借光，借光！”计老人开门出来，也以哈萨克语大声问道：“兄弟，甚么事？”李文秀道：“这场大风雪可了不得，老丈，我要在尊处躲一躲。”计老人道：“好极，好极！出门人那有把屋子随身带的，已先有两位朋友在这里躲避风雪。兄弟请进罢！”说着让李文秀进去，又问：“兄弟要上那里去？”李文秀道：“我要上黑石围子，打从这里去还有多远？”心中却想：“计爷爷装得真像，一点破绽也瞧不出来。计老人假作惊讶，说道：“啊哟，要上黑石围子？天气这么坏，今天无论如何到不了的啦，不如在这儿耽一晚，明天再走。要是迷了路，可不是玩的。”李文秀道：“这可打扰了。”

她走进厅堂，抖去了身上的雪花。只见苏普和阿曼并肩坐着，围着一堆火烤火。苏普笑道：“兄弟，我们也是来躲风雪的，请过来一起烤吧。”李文秀道：“好，多谢！”走过去坐在他身旁。阿曼含笑招呼。苏普和她八九年没见，李文秀从小姑娘变成了少女，又改了男装，苏普那里还认得出？计老人送上饮食，李文秀一面吃，一面询问三人的姓名，自己说叫作阿斯托，是二百多里外一个哈萨克部落的牧人。

苏普不住到窗口去观看天色，其实，单是听那憾动墙壁的风声，不用看天，也知道走不了。阿曼担心道：“你说屋子会不会给风吹倒？”苏普道：“我倒是担心这场雪太大，屋顶吃不住，待会我爬上屋顶去铲一铲雪。”阿曼道：“可别让大风把你刮下来。”苏普笑道：“地下的雪已积得这般厚，便是摔下来，也跌不死。”

李文秀拿着茶碗的手微微发颤，心中念头杂乱，不知想些甚么才好。儿时的朋友便坐在自己身边。他是真的认不出自己呢，还是认出了却假装不知道？他已把自己全然忘了，还是心中并没有忘记，不过不愿让阿曼知道？

天色渐渐黑了，李文秀坐得远了些。苏普和阿曼手握着手，轻轻说着一些旁人听来毫无意义，但在恋人的耳中心头却是甜蜜无比的情话。火光忽暗忽亮，照着两人的脸。

李文秀坐在火光的圈子之外ˇ

第5回

突然间，李文秀听到了马蹄践踏雪地的声音。一乘马正向着这屋子走来。草原上积雪已深，马足拔起来时很费力，已经跑不快了。

马匹渐渐行近，计老人也听见了，喃喃的道：“又是个避风雪的人。”苏普和阿曼或者没有听见，或者便听见了也不理会，两人四手相握，偎依着喁喁细语。

过了好一会，那乘马到了门前，接着便砰砰砰的敲起门来。打门声很是粗暴，不像是求宿者的礼貌。计老人皱了皱眉头，去开了门。只见门口站着一个身穿羊皮袄的高大汉子，虬髯满腮，腰间挂着一柄长剑，大声道：“外边风雪很大，马走不了啦！”说的哈萨克语很不纯正，目光炯炯，向屋中个人打量。计老人道：“请进来。先喝碗酒吧！”说着端了一碗酒给他。那人一饮而尽，坐到了火堆之旁，解开了外衣，只见他腰间上左右各插着一柄精光闪亮的短剑。两柄短剑的剑把一柄金色，一柄银色。

李文秀一见到这对小剑，心中一凛，喉头便似一块甚么东西塞住了，眼前一阵晕眩，心道：“这是妈妈的双剑。”金银小剑三娘子逝世时李文秀虽还年幼，但这对小剑却是认得清清楚楚的，决不会错。她斜眼向这汉子一瞥，认得分明，这人正是当年指挥人众，追杀他父亲的三个首领之一，经过了十二年，她自己的相貌体态全然变了，但一个三十多岁的汉子长了十二岁年纪，却没多大改变。她生怕他认出自己，不敢向他多看，暗想：“倘若不是这场大风雪，我见不到苏普，也见不到这个贼子。”

计老人道：“客人从那里来？要去很远的地方吧？”那人道：“嗯，嗯！”自己又倒了一碗酒喝了。

这时火堆边围坐了五个人，苏普已不能再和阿曼说体己话儿，他向计老人凝视了片刻，忽道：“老伯伯，我向你打听一个人。”计老人道：“谁啊？”苏普道：“那是我小时候常跟她在一起玩儿的，一个汉人小姑娘……”他说到这里，李文秀心中突的一跳，将头转开了，不敢瞧他。只听苏普续道：“她叫做阿秀，后来隔了八九年，一

直没在见到她，她是跟一位汉人老公公住在一起的，那一定就是你了？”计老人咳嗽了几声，想从李文秀脸上得到一些示意。但李文秀转开了头，他不知如何回答才好，只是“嗯，嗯”的不置可否。苏普又道：“她的歌唱得最好听的了，有人说她比天铃鸟唱得还好。但这几年来，我一直没听到她唱歌。她还住在你这里么？”计老人很是尴尬，道：“不，不！她不……她不在了……”李文秀插口道：“你说的那个汉人姑娘，我倒也识得。她早死了好几年啦！”

苏普吃了一惊，道：“啊，她死了，怎么会死的？”计老人向李文秀瞧了一眼，说道：“是生病…生病……”苏普眼眶微湿，说道：“我小时候常和她一同去牧羊，她唱了很多歌给我听，还说了很多故事。好几年不见，想不到她……她竟死了。”计老人叹道：“唉，可怜的孩子。”

苏普望着火焰，出了一会神，又道：“她说她爹妈都给恶人害死了，孤苦伶仃的到这地方来……”阿曼道：“这姑娘很美丽吧？”苏普道：“那时候我年纪小，也不记得了。只记得她的歌唱得好听，故事说得好听……」

那腰中插着小剑的汉子突然道：“你说是一个汉人小姑娘？她父母被害，独个儿到这里来？”苏普道：“不错，你也认得她么？”那汉子不答，又问：“她骑一匹白马，是不是？”苏普道：“是啊，那你也见过她了。”那汉子突然站起身来，对计老人厉声道：“她死在你这儿的？”计老人又含糊的答应了一声。那汉子道：“她留下来的东西呢？你都好好放着么？”

计老人向他横了一眼，奇道：“这干你甚么事？”那汉子道：“我有一件要紧物事，给那小姑娘偷了去。我到处找她不到，那料到她竟然死了……”苏普霍地站起，大声道：“你别胡说八道，阿秀怎会偷你的东西？”那汉子道：“你知道甚么？”苏普道：“阿秀从小跟我一起，她是个很好很好的姑娘，决不会拿人家的东西。”那汉子嘴一斜，做个轻蔑的脸色，说道：“可是她偏巧便偷了我的东西。”苏普伸手按住腰间佩刀的刀柄，喝道：“你叫甚么名字？我看你不是哈萨克人，说不定便是那伙汉人强盗。”

那汉子走到门边，打开大门向外张望。门一开，一阵疾风卷着无数雪片直卷进来。但见原野上漫天风雪，人马已无法行走。那汉子心

想：“外面是不会再有人来了，这屋中一个女子，一个老人，一个瘦骨伶仃的少年，都是手一点便倒。只有这个粗豪少年，要费几下手脚打发。”当下也不放在心上，说道：“是汉人便怎样？我姓陈，名达海，江湖上外号叫做青蟒剑，你听过没有？”

苏普也不懂这些汉人的江湖规矩，摇了摇头，道：“我没听见过。你是汉人强盗么？”陈达海道：“我是镖师，是靠打强盗吃饭的。怎么会是强盗了？”苏普听说他不是强盗，脸上神色登时便缓和了，说道：“不是汉人强盗，那便好啦！我早说汉人中也有很多好人，可是我爹爹偏偏不信。你以后别再说阿秀拿你东西。”

陈达海冷笑道：“这个小姑娘人都死啦，你还记着她干么？”苏普道：“她活着的时候是我朋友，死了之后仍旧是我朋友。我不许人家说她坏话。”陈达海没心思跟他争辩，转头又问计老人道：“那小姑娘的东西呢？”

李文秀听到苏普为自己辩护，心中十分激动：“他没忘了我，没忘了我！他还是对我很好。”但听陈达海一再查问自己留下的东西，不禁奇怪：“我没拿过他甚么物事啊，他要找寻些甚么？”只听计老人也问道：“客官失落了甚么东西？那个小姑娘自来诚实，老汉很信得过的，她决计不会拿别人的物事。”

陈达海微一沈吟，道：“那是一张图画。在常人是得之无用，但因为那是……那是先父手绘的，我定要找回那幅图画。这小姑娘既曾住在这里，你可曾见过这幅图么？”计老人道：“是怎么样的图画，画的是山水还是人物？”陈达海道：“是……是山水吧？”

苏普冷笑道：“是甚么样的图画也不知道，还诬赖人家偷了你的。”陈达海大怒，刷的一声拔出腰间长剑，喝道：“小贼，你是活得不耐烦了？老爷杀个把人还不放在心上。”苏普也从腰间拔出短刀，冷冷的道：“要杀一个哈萨克人，只怕没这么容易。”阿曼道：“苏普，别跟他一般见识。”苏普听了阿曼的话，把拔出的刀子缓缓放入鞘内。

陈达海一心一意要得到那张高昌迷宫的地图，他们在大漠上耽了十年，踏遍了数千里的沙漠草原，便是为了找寻李文秀，眼下好容易听到了一点音讯，他虽生性悍恶，却也知道小不忍则乱大谋的道理，

当下向苏普狠狠的瞪了一眼，转头向计老人说：“那幅画嘛，也可说是一幅地图，绘的是大漠中一些山川地形之类。”

计老人身子微微一颤，说道：“你怎……怎知这地图是在那姑娘的手中？”陈达海道：“此事千真万确。你若是将这幅图寻出来给我，自当重重酬谢。”说着从怀中取出两只银元宝来放在桌上，火光照耀之下，闪闪发亮。

计老人沈思片刻，缓缓摇头，道：“我从来没见过。”陈达海道：“我要瞧瞧那小姑娘的遗物。”计老人道：“这个……这个……”陈达海左手一起，拔出银柄小剑，登的一声，插在木桌之上，说道：“甚么这个那个的？我自己进去瞧瞧。”说着点燃了一根羊脂蜡烛，推门进房。他先进去的是计老人的卧房，一看陈设不似，随手在箱笼里翻了一下，便到李文秀的卧室中去。

他看到李文秀匆匆换下的衣服，说道：“哈，他长大了才死啊。”这一次他可搜检得十分仔细，连李文秀幼时的衣物也都翻了出来。李文秀因这些孩子衣服都是母亲的手泽，自己年纪虽然大了，不能再穿，但还是一件件好好的保存着。陈达海一见到这几件女孩的花布衣服，依稀记得十年前在大漠中追赶她的情景，欢声叫道：“是了，是了，便是她！”可是他将那卧室几乎翻了一个转身，每一件衣服的里子都割开来细看，却那里找得到地图的影子？

苏普见他这般糟蹋李文秀的遗物，几次按刀欲起，每次均给阿曼阻住。计老人偶尔斜眼瞧李文秀一眼，只见她眼望火堆，对陈达海的暴行似乎视而不见。计老人心中难过：“在这暴客的刀子之前，她有甚么法子？”

李文秀看看苏普的神情，心中又是凄凉，又是甜蜜：“他一直记着我，他为了保护我的遗物，竟要跟人拔刀子拚命。”但心中又很奇怪：“这恶强盗说我偷了他的地图，到底是甚么地图？”当日她母亲逝世之前，将一幅地图塞在她的衣内，其时危机紧迫，没来得及稍加说明，母女俩就此分手，从此再无相见之日。晋威镖局那一干强人十年来足迹遍及天山南北，找寻她的下落，李文秀自己却半点也不知情。

陈达海翻寻良久，全无头绪，心中沮丧之极，突然厉声问道：“她的坟葬在那里？”计老人一呆，道：“葬得很远，很远。”陈达

海从墙上取下一柄铁锹，说道：“你带我去！”苏普站起身来，喝道：“你要去干么？”陈达海道：“你管得着么？我要去挖开她的坟来瞧瞧，说不定那幅地图给她带到了坟里。”

苏普横刀拦在门口，喝道：“我不许你去动她坟墓。”陈达海举起铁锹，劈头打去，喝道：“闪开！”苏普向左一让，手中刀子递了出去。陈达海抛开铁锹，从腰间拔出长剑，叮当一声，刀剑相交，两人各自向后跃开一步，随即同时攻上，斗在一起。

这屋子的厅堂本不甚大，刀剑挥处，计老人和阿曼都退在一旁，靠壁而立，只有李文秀仍是站在窗前。阿曼抢过去拔起陈达海插在桌上的小剑，想要相助苏普，但他二人斗得正紧，却插不下手去。

苏普这时已尽得他父亲苏鲁克的亲传，刀法变幻，招数极是凶悍，初时陈达海颇落下风，心中暗暗惊异：“想不到这个哈萨克小子，武功竟不在中原的好手之下。”便在此时，背后风声微响，一柄小剑掷了过来，却是阿曼忽施偷袭。陈达海向右一让避开，嗤的一声响，左臂已被苏普的短刀划了一道口子。陈达海大怒，刷刷刷连刺三剑，使出他成名绝技“青蟒剑法”来。苏普但见眼前剑尖闪动，犹如蟒蛇吐信一般，不知他剑尖要刺向何处，一个挡架不及，敌人的长剑已刺到面门，急忙侧头避让，颈旁已然中剑，鲜血长流。陈达海得理不让人，又是一剑，刺中苏普手腕，当啷一声，短刀掉在地下。

眼见他第三剑跟着刺出，苏普无可抵御，势将死于非命，李文秀踏出一步，只待他刺到第三剑时，便施展“大擒拿手”抓他手臂，却见阿曼一跃而前，拦在苏普身前，叫道：“不能伤他！”

陈达海见阿曼容颜如花，却满脸是惶急的神色，心中一动，这一剑便不刺出，剑尖指在她的胸口，笑道：“你这般关心他，这小子是你的情郎么？”阿曼脸上一红，点了点头。陈达海道：“好，你要我饶他性命也使得，明天风雪一止，你便得跟我走！”

苏普大怒，吼叫一声，从阿曼身后扑了出来。陈达海长剑一抖，已指住他咽喉，左脚又在他小腿上一扫，苏普扑地摔倒，那长剑仍是指在他喉头。李文秀站在一旁，看得甚准，只要陈达海真有相害苏普之意，她立时便出手解救。这时以她武功，要对付这人实是游刃有余。

但阿曼怎知大援便在身旁，情急之下，只得说道：┐你别刺，我答应了便是。┘陈达海大喜，剑尖却不移开，说道：┐你答应明天跟着我走，可不许反悔。┘阿曼咬牙道：┐我不反悔，你把剑拿开。┘陈达海哈哈一笑，道：┐你便要反悔，也逃不了！┘将长剑收入鞘中，又把苏普的短刀捡了起来，握在手中。这么一来，屋中便只他一人身上带有兵刃，更加不怕各人反抗。他向窗外一望，说道：┐这会儿不能出去，只好等天晴了再去掘坟。┘

阿曼将苏普扶在一旁，见他头颈钟泊伯流出鲜血，很是慌乱，便要撕下自己衣襟给他裹伤。苏普从怀中掏出一块大手帕来，说道：┐用这手帕包住吧！┘阿曼接住手怕，替他包好了伤口，想到自己落入了这强人手里，不知是否有脱身之机，不禁掉下泪来。苏普低声骂道：┐狗强盗，贼强盗！┘这时早已打定了主意，如果这强盗真的要带阿曼走，便是明知要送了性命，也是决死一拼。

经过了适才这一场争斗，五个人围在火堆之旁，心情都是十分紧张。陈达海一手持刀，一手拿着酒碗，时时瞧瞧阿曼，又瞧瞧苏普。屋外北风怒号，卷起一团团雪块，拍打在墙壁屋顶。谁都没有说话。

李文秀心中再想：┐且让这恶贼再猖狂一会，不忙便杀他。┘突然间火堆中一个柴节爆裂了起来，拍的一响，火头暗了一暗，跟着便十分明亮，照得各人的脸色清清楚楚。李文秀看到了苏普头颈中裹着的手帕，心中一凛，目不转瞬的瞧着。计老人见到她目光有异，也向那手帕望了几眼，问道：┐苏普，你这块手帕是那里来的？┘

苏普一愣，手抚头颈，道：┐你说这块手帕么？就是那死了的阿秀给我的。小时候我们在一起牧羊，有一只大灰狼来咬我们，我杀了那头狼，但也给狼咬伤了。阿秀就用这手帕给我裹伤……」

李文秀听着这些话时，看出来的东西都模糊了，原来眼眶中早已充满了泪水。

计老人走进内室，取了一块白布出来，交给苏普，说道：┐你用这块布裹伤，请你把手怕解下来给我瞧瞧。┘苏普道：┐为甚么？┘陈达海当计老人说话之时，一直对苏普颈中那块手帕注目细看，这时突然提刀站起，喝道：┐叫你解下来便解下来。┘苏普怒目不动。阿曼怕陈达海用强，替苏普解下手怕，交给了计老人，随即又用白布替苏普裹伤。

计老人将那染了鲜血的手帕铺在桌上，剔亮油灯，附身细看。陈达海瞪视了一会，突然喜呼：“是了，是了，这便是高昌迷宫的地图！”一伸手便抓起了手帕，哈哈大笑，喜不自胜。

计老人右臂一动，似欲抢夺手帕，但终于强自忍住。

便在此时，忽听得远处有人叫道：“苏普，苏普……”又有人大声叫道：“阿曼，阿曼哪……”苏普和阿曼同时跃起身来，齐声叫道：“爹爹在找咱们。”苏普奔到门边，待要开门，突觉后颈一凉，一柄长剑架在颈中。陈达海冷冷的道：“给我坐下，不许动！”苏普无奈，只得颓然坐下。

过了一会，两个人的脚步声走到了门口。只听苏鲁克道：“这是那贼汉人的家吗？我不进去。”车尔库道：“不进去？却到那里避风雪去？我耳朵鼻子都冻得要掉下来啦。”

苏鲁克手中拿着个酒葫芦，一直在路上喝酒以驱寒气，这时已有八九分酒意，醉醺醺的道：“我宁可冻掉脑袋，也不进汉人的家里。”车尔库道：“你不进去，在风雪里冻死了吧，我可要进去了。”苏鲁克道：“我儿子和你女儿都没找到，怎么就到贼汉人的家里躲避？你……你半分英雄气概也没有。”车尔库道：“一路上没见他二人，定是在那里躲起来了，不用担心。别要两个小的没找到，两个老的先冻死了。”

苏普见陈达海挺起长剑躲在门边，只待有人进来便是一剑，情势极是危急，叫道：“不能进来！”陈达海瞪目喝道：“你再出声，我立时杀了你。”苏普见父亲处境危险，提起凳子便向陈达海扑将过去。陈达海侧身避开，刷的一剑，正中苏普大腿。苏普大叫一声，翻倒在地。他身手甚是敏捷，生怕敌人又是一剑砍下，当即一个打滚，滚出数尺。

陈达海却不追击，只是举剑守在门后，心想这哈萨克小子转眼便能料理，且让他多活片刻，外面来的二人却须先行砍翻。

只听门外苏鲁克大着舌头叫道：“你要进该死的汉人家里，我就打你！”说着便是一拳，正好打在车尔库的胸口。车尔库若在平时，知他是个醉汉，虽吃了重重一拳，自也不会跟他计较，但这时肚里的酒也涌了上来，伸足便是一勾。苏鲁克本已站立不定，给他一绊，登

时摔倒，但趁势抱住了他的小腿。两人便在雪地中翻翻滚滚的打了起来。

蓦地里苏鲁克抓起地下一团雪，塞在车尔库嘴里，车尔库急忙伸手乱抓乱挖，苏鲁克乐得哈哈大笑。车尔库吐出了嘴里的雪，砰的一拳，打得苏鲁克鼻子上鲜血长流。苏鲁克并不觉得痛，仍是笑声不绝，却掀住了车尔库的头发不放。两人都是哈萨克族中千里驰名的勇士，但酒醉之后相搏，竟如顽童打架一般。

苏普和阿曼心中焦急异常，都盼苏鲁克打胜，便可阻止车尔库进来。但听得门外砰砰澎澎之声不绝，你打我一拳，我打你一拳，又笑又骂，醉话连篇。突然之间，轰隆一声大响，板门撞开，寒风夹雪扑进门来，同时苏鲁克和车尔库互相搂抱，着地滚翻而进。板门这一下蓦地撞开，却将陈达海夹在门后，他这一剑便砍不下去。只见苏鲁克和车尔库进了屋里，仍是扭打不休。

车尔库笑道：「你这不是进来了吗？」苏鲁克大怒，手臂扼住他脖子，只嚷：「出去，出去！」两人在地下乱扭，一个要拖着对方出去，另一个却想按住对方，不让他动弹。忽然间苏鲁克唱起歌来，又叫：「你打我不过，我是哈萨克第一勇士，苏普第二，苏普将来生的儿子第三……你车尔库第五……」

陈达海见是两个醉汉，心想那也不足为惧。其时风势甚劲，只刮得火堆中火星乱飞，陈达海忙用力关上了门。苏普和阿曼见自己父亲滚向火堆，忙过去扶，同时叫：「爹爹，爹爹。」但这两人身躯沉重，一时那里扶得起来？

苏普叫道：「爹，爹！这人是汉人强盗！」

苏鲁克虽然大醉，但十年来念念不忘汉人强盗的深仇大恨，一听「汉人强盗」四字，登时清醒了三分，一跃而起，叫道：「汉人强盗在那里？」苏普向陈达海一指。苏鲁克伸手便去腰间拔刀，但他和车尔库二人乱打一阵，将刀子都掉在门外雪地之中，他摸了个空，叫道：「刀呢？刀呢？我杀了他！」

陈达海长剑一挺，指在他喉头，喝道：「跪下！」苏鲁克大怒，和身扑上，但终是酒后乏力，没扑到敌人身前，自己便已摔倒。陈达

海一声冷笑，挥剑砍下，登时苏鲁克肩头血光迸现，苏鲁克大声惨叫，要站起拚命，可是两条腿便如烂泥相似，说甚么也站不起来。

车尔库怒吼纵起，向陈达海奔过去，陈达海一剑刺出，正中他右腿，车尔库立时摔倒。

计老人转头向李文秀瞧去，只见她神色镇定，竟无惧怕之意。

陈达海冷笑道：“你们这些哈萨克狗，今日一个个都把你们宰了。”阿曼奔上去挡在父亲身前，颤声道：“我答应跟你去，你就不能杀他们。”车尔库怒道：“不行！不能跟这狗强盗去，让他杀我好了。”

陈达海从墙上取下一条套羊的长索，将圈子套在阿曼的颈里，狞笑道：“好，你是我的俘虏，是我奴隶！你立下誓来，从今不得背叛了我，那就饶了这几个哈萨克狗子！”

阿曼泪水扑簌簌的流下，心想自己若不答应，父亲和苏普都要给他杀了，只得起誓道：“安拉真主在上，从今以后，我是我主人的奴隶，听他一切吩咐，永远不敢逃走，不敢违背他命令！否则死后坠入火窟，万劫不得超生。”

陈达海哈哈大笑，得意之极，今晚既得高昌迷宫的地图，又得了这个如此美貌少女，当真是快活胜于登仙。他久在回疆，知道哈萨克人虔信回教，只要凭着真主安拉的名起誓，终生不敢背叛，于是一拉长索，说道：“过来，坐在你主人的脚边！”阿曼心中委屈万分，只得走到他足边坐下。陈达海伸手抚摸她的头发，阿曼忍不住放声大哭。

苏普这时那里还忍耐得住，纵身跃起，向陈达海扑去。陈达海长剑挺出，指住他的胸膛。苏普只须再上前半尺，便是将自己胸口刺入了剑尖。阿曼叫道：“苏普，退下！”苏普双目中如要喷出火来，咬牙切齿，站在当地，过了好一会，终于一步步的退回，颓然坐倒在地。

陈达海斟了一碗酒，喝了一口，将那块手帕取了出来，放在膝头细看。

计老人忽道：“你怎知道这是高昌迷宫的地图？”说的是汉语。陈达海心想：“反正你们这些人一个个都活不过，跟你说了也自不妨。”他寻访十二年，心愿终于得偿，满腔欢喜，原是不吐不快，计老人就算不问，他自言自语也要说了出来，他双手拿着手帕，说道：“我们查得千真万确，高昌迷宫的地图是白马李三夫妇得了去。他二人尸身上找不到，定是在他们女儿手里。这块手帕是那姓李小姑娘的，上面又有山川道路，那自然决计不会错了。”指着手帕，说道：“你瞧，这手帕是丝的，那些山川沙漠的图形，是用棉线织在中间。丝是黄丝，棉线也是黄线，平时瞧不出来，但一染上血，棉线吸血比丝多，那便分出来了。”

李文秀凝目向手帕看去，果如他所说，黄色的丝帕上染了鲜血，便显出图形，不染血之处，却是一片黄色。当日苏普受了狼咬，流血不多，手帕上所显图形只是一角，今晚中了剑伤，图形便显了一大半出来。她至此方才省悟，原来这手帕之中，还藏着这样的一个大秘密。

苏鲁克和车尔库所受的伤都并不重，两人心里均想：“等我酒醒了些，定要将这汉人强盗杀了。”车尔库道：“老人，给我些水喝。”计老人道：“好！”站起来要去拿水。陈达海厉声喝道：“给我坐着，谁都不许动。”计老人哼了一声，坐了下来。

陈达海心下盘算：“这几人如果合力对付我，一拥而上，那可不妙。乘着这两条哈萨克老狗酒还没醒，先行杀了，以策万全。”慢慢走到苏鲁克身前，突然之间拔出长剑，一剑便往他头上砍了下去。这一下拔剑挥击，既是突如其来，行动又是快极，苏鲁克全无闪避的余裕。苏普大叫一声，待要扑上相救，那里来得及？

陈达海一剑正要砍到苏鲁克头上，蓦听得呼的一声响，一物掷向自己面前，来势奇急，慌乱中顾不得伤人，疾向左跃，乒乓一声响亮，那物撞在墙上，登时粉碎。却原来是一只茶碗，一定神，才看清楚用茶碗掷他的却是李文秀。

陈达海大怒，一直见这哈萨克少年瘦弱白皙，有如女子，没去理会，那知竟敢来老虎头上拍苍蝇，挺剑指着她骂道：“哈萨克小狗，你活得不耐烦了？”

李文秀慢慢解开哈萨克外衣，除了下来，露出里面的汉装短袄，以哈萨克语说道：“我不是哈萨克人。我是汉人。”左手指着苏鲁克道：“这位哈萨克伯伯，以为汉人都是强盗坏人。我要他知道，我们汉人并非个个都是强盗，也有好人。”

适才陈达海那一剑，人人都看得清楚，若不是李文秀掷碗相救，苏鲁克此刻早已毙命，听得她这么说，苏普首先说道：“多谢你救我爹爹！”苏鲁克却是十分倔强，大声道：“你是汉人，我不要你救，让这强盗杀了我好啦。”

陈达海踏上一步，问李文秀：“你是谁？你是汉人，到这里来干甚么？”李文秀微微冷笑，道：“你不认得我，我却认得你。抢劫哈萨克部落，害死不少哈萨克人的，就是你这批汉人强盗。”说到这里，声音变得甚是苦涩，心中在想：“如果不是你们这些强盗作了这许多坏事，苏鲁克也不会这样憎恨我们汉人。”陈达海大声道：“是老子便又怎样？”

李文秀指着阿曼道：“她是你的女奴，我要夺她过来，做我的女奴！”

此言一出，人人都是大出意料之外。

陈达海一怔之下，哈哈大笑，道：“好，你有本事便来夺吧。”长剑一挥，剑刃抖动，嗡嗡作响。

李文秀转头对阿曼道：“你凭着真主安拉之名，立过了誓，一辈子跟着他做女奴。如果他打我不过，你给我夺过来，那么你一辈子就是我的女奴了，是不是？”哈萨克人与别族人打仗，俘虏了敌人便当作奴隶，回教的可兰经中原有明文规定。奴隶的身份和牲口无别，全无自主之权，听凭主人只配买卖，主人若是给人制服，他的家产、牲口、奴隶都不免属于旁人。阿曼听她这么说，心想：“我反正已成了女奴，与其跟了这恶强盗去受他折磨，不如奉你为主人。”于是点头道：“是的。”跟着又道：“你……你打不过他的。这强盗的武功很好。”李文秀道：“那不用你担心，我打他不过，自然会给他杀了。”双手一拍，对陈达海道：“上吧！”

陈达海奇道：“你空手跟我斗？”李文秀道：“杀你这恶强盗，用得着甚么兵器？”陈达海心想：“这里个个都是敌人，多挨时刻，

便多危险，他自己托大，再好不过。”喝道：“看剑！”利剑挺出，“一招‘毒蛇出洞’，向李文秀当胸刺去，势道甚是劲急。

计老人叫道：“快退下！”他料想李文秀万难抵挡，那知李文秀身形一幌，轻轻悄悄的避过了，抢到陈达海左首，左肘后挺，撞向他的腰间。陈达海叫道：“好！”长剑圈转，削向她手臂。李文秀飞起右足，踢他手腕，这一招‘叶底飞燕’是华辉的绝招之一，李文秀苦练了七八天方才练成，轻巧迅捷，甚是了得。陈达海急忙缩手，已然不及，手腕一痛，已被踢中，总算对方脚力不甚强劲，陈达海长剑这才没有脱手。他大声怒吼，跃后一步。计老人‘咦’的一声，惊奇之极。

陈达海抚了抚手腕，挺剑又上，和李文秀斗在一起。这时他心中已然毫不敢小觑了这个瘦弱少年，眼见他出手投足，功夫着实了得，当下施展‘青蟒剑法’，招招狠毒，要奋力将这少年刺死。李文秀得师父华辉传授，身手灵敏，招式精奇，只是从未与人拆招相斗，临阵全无经验，初时全凭着一股仇恨之意，要杀此恶盗为父母报仇，斗到后来，对敌人的剑法已渐渐摸到了门路，心神慢慢宁定。

计老人这茅屋本甚狭窄，厅中又生了火堆，陈李二人在火堆旁纵跃相搏，剑锋拳掌相去往往间不逾寸，似乎陈达海每一剑都能制李文秀的死命，可是她总是或反打、或闪避，一一拆解开去。苏鲁克等只看得张大了嘴。计老人却越看越是害怕，全身不住的簌簌发抖。

两人斗到酣处，陈达海一剑‘灵舌吐信’，剑尖点向李文秀的咽喉。李文秀一低头，从剑底下扑了上去，左臂一格敌人的右臂，将他长剑掠向外门，双手已抓住陈达海腰间的两柄金银小剑，一拔一送，噗的一声响，同时插入了他左右肩窝。

陈达海‘啊’的一声惨呼，长剑脱手，踉踉跄跄的接连倒退，背靠墙壁，只是喘气。这两柄小剑插入肩窝，直没至柄，剑尖从背心穿了出来，他筋脉已断，双臂更无半分力气，想伸右手去拔左肩的小剑，右臂却那里抬得起来？

只听得屋中众人欢呼之声大作，大叫：“打败了恶强盗，打败了恶强盗！”连苏鲁克也是纵声大叫。苏普和阿曼拥抱在一起，喜不自胜。只有计老人却仍是不住发抖，牙关相击，格格有声。

李文秀知他为自己担心而害怕，走过去握住他粗大的手掌，将嘴巴凑到他耳畔，低声道：“计爷爷，别害怕。这恶强盗打我不过的。”只觉他手掌冰冷，仍是抖得十分厉害。

李文秀转过头来，见苏普紧紧搂着阿曼，心中本来充溢着的胜利喜悦霎时间化为乌有，只觉得自己也在发抖，计老人的手掌也不冷了，原来自己的手掌也变成了冰凉。

她放开了计老人的手，走过去牵住仍是套在阿曼颈中的长索，冷冷的道：“你是我的女奴，得一辈子跟着我。”

苏普和阿曼心中同时一寒，相搂相抱的四只手臂都松了开来。他们知道这是哈萨克世世代代相传的规矩，是无可违抗的命运。两人的脸色都变成了惨白！

李文秀叹了口气，将索圈从阿曼颈中取了出来，说道：“苏普喜欢你，我……我不会让他伤心的。你是苏普的人！”说着轻轻将阿曼一推，让她偎倚在苏普的怀里。

苏普和阿曼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，齐声问道：“真的么？”李文秀苦笑道：“自然是真的。”苏普和阿曼分别抓住了她一只手，不住摇幌，道：“多谢你，多谢你！”

他们狂喜之下，全没发觉自己的手臂上多了几滴眼泪，是从李文秀眼中落下来的泪水。

苏鲁克挣扎着站起，大手在李文秀肩头重重一拍，说道：“汉人之中，果然也有好人。不过……不过，恐怕只有你一个！”

车尔库叫道：“拿酒来，拿酒来。我请大家喝酒，请哈萨克的好人喝酒，请汉人的好人喝酒，庆祝抓住了恶强盗，咦！那强盗呢？”

众人回过头来，却见陈达海已然不知去向。原来各人刚才都注视着李文秀和阿曼，却给这强盗乘机从后门中逃走了。

苏鲁克大怒，叫道：“咱们快追！”打开板门，一阵大风刮进来，他脚下兀自无力，身子一幌，摔倒在地。

寒风夹雪，猛恶难当，人人都觉气也透不过来。阿曼道：“这般大风雪中，谅他也走不远，勉强挣扎，非死在雪地中不可。待天明后风小了，咱们到雪地中找这恶贼的尸首便了。”苏普点点头，关上了门。

苏鲁克瞪视着李文秀，过了半晌，说道：“小兄弟，你是哈萨克人，是不是？”李文秀摇头道：“不，我是汉人！”苏鲁克道：“不可能的，你是汉人，为甚么反而打倒那个汉人强盗，救我们哈萨克人？”李文秀道：“汉人中有坏人，也有好人。我……我不是坏人。”

苏鲁克喃喃的道：“汉人中也有好人？”缓缓摇了摇头。可是他的性命，他儿子的性命，明明是这个少年汉人救的，却不由得他不信。

他一生憎恨汉人，现在这信念在动摇了。他恼怒自己，为甚么偏偏昨晚喝醉了酒，不能跟那汉人强盗拚斗一场，却要另一个汉人来救了自己的性命？

他一生之中，甚么事情到了紧要关头，总是那么不巧，总是运气不好。然而，刚才那强盗的长剑已砍到了自己头顶，幸好那少年及时相救，难道这也是不巧吗？也是运气不好么？

第6回

到得黎明时，大风雪终于止歇了。

苏鲁克和车尔库立即出发去召集族人追踪那汉人强盗。雪地里足印十分清楚，何况他受了重伤，一定逃不远。最好是他去和其余的汉人强盗相会，十二年来的大仇，这次就可得报了。

哈萨克人的精壮男子三百多人立即组成了第一批追踪队，其余第二、第三批的陆续追来。单是捉拿陈达海一人，当然用不着这许多人，然而主旨是在一鼓歼灭为祸大草原的汉人强盗。

苏鲁克和车尔库作先锋。他们要其余族人远远的相隔十几里路，在后慢慢跟来，免得给陈达海发觉了，就此不去和同伙相会。苏普昨晚受了伤，但伤势不重，要跟着父亲。阿曼坚持也要跟着父亲，但谁都知道，她是不愿离开苏普。车尔库挑了两个徒弟相随，一个是敏捷的桑斯儿；一个是力大如骆驼的青年，绰号就叫作“骆驼”，人人都叫他骆驼，他的本名反而给人忘记了。

李文秀也要参加先锋队，苏普首先欢迎。经过了昨晚的事后，李文秀已成为众所尊敬的英雄。车尔库并不反对她参加。苏鲁克有些不愿，但反对的话却说不出口。

计老人似乎给昨晚的事吓坏了，早晨喝羊奶时，失手打碎了奶碗。李文秀斟茶给他，他双手发抖，接过茶碗时将茶溅泼在衣襟上。李文秀问他怎样，他眼光中露出又恐惧又气恼的神色，突然回身进房，重重关上了房门。

遍地积雪甚深，难以乘马，先锋队七人都是步行，沿着雪地里的足印一路追踪。眼见陈达海的足印笔直向西，似乎一直通往戈壁沙漠。料是他双臂虽然受伤，脚下功夫仍然十分了得。六个哈萨克人想起自来相传戈壁沙漠中多有恶鬼，都不禁心下嘀咕。

苏鲁克大声道：“今日便是明知要撞到恶鬼，也非去把强盗捉住不可。苏普，你替不替你妈和哥哥报仇！”苏普道：“我自是跟爹爹同去。阿曼，你还是回去吧！”阿曼道：“你去得，我也去得。”她

心中却是在说：“要是你死了，难道我一个人还能活么？”苏鲁克道：“阿曼，你还是跟你爹爹回家的好。车尔库胆小得很，最怕鬼！”车尔库狠狠瞪了他一眼，抢先便走。

戈壁沙漠中最教人害怕的事是千里无水，只要携带的清水一喝干，便非渴死不可，但这场大雪一下，俯身即是冰雪，少了主要的顾虑。虽然不能乘坐牲口，却也少了黄沙扑面之苦。越向西行，眼见陈达海留下的足迹越是明显，到后来他足印之上已无白雪掩盖，那自是风雪停止之后所留下来的了。车尔库喃喃的道：“这恶贼倒也厉害，这场大风雪竟然困他不死。”苏鲁克忽然叫道：“咦，又有一个人的脚印！”他指着足印道：“这人每一步都踏在那强盗的脚印之中，不留心就瞧不出来。”众人仔细一瞧，果见每个足印中都有深浅两层。

大家纷纷猜测，不知是甚么缘故。骆驼忽然道：“难道是鬼？”这是人人心里早就想说的话，给他突然说了出来，各人忍不住都打了个寒噤。

一行人鼓勇续向西行。大雪深没及胫，行走甚是缓慢，当晚便在雪地中露宿。扫开积雪，挖掘沙坑，以毛毯裹身，卧在坑中，便不如何寒冷。

李文秀的沙坑是骆驼给掘的。他膂力很大，心中敬重这位汉人英雄，便给她掘了沙坑，那是在骆驼和苏普的沙坑之间，七个沙坑围成一个圆圈，中间生着一堆大火。

头顶的天很蓝，明亮的星星眨着眼睛。一阵风刮来，卷起了地下的白雪，在风中飞舞。李文秀望着两片上下飞舞的白雪，自言自语：“真像一对玉蝴蝶。”

苏普接口道：“是，真像！很久以前，有一个汉人小姑娘，曾跟我说了个蝴蝶的故事。说有个汉人少年，有个汉人姑娘，两个儿很要好，可是那姑娘的爸爸不许那少年娶他女儿。那少年很伤心，生了一场病便死了。有一天，那姑娘经过情郎的坟墓，就伏在坟上痛哭。”

说到这里，在苏普和李文秀心底，都出现了八九年前的情景：在小山丘上，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并肩坐着照顾羊群。女孩说着故事，男孩悠然神往地听着，说到那汉人姑娘伏在情郎的坟上哭泣，女孩的眼中充满了眼泪，男孩也感到伤心难受。

只是，李文秀知道那男孩便是眼前的苏普，苏普却以为那个小女孩已经死了。

苏普继续道：“那个姑娘伏在坟上哭得很悲伤，突然之间，坟墓裂开了一条大缝，那个美丽的姑娘就跳了进去。后来这对情人变成了一双蝴蝶，总是飞在一起，永远不再分离。”阿曼插口道：“这故事很好。说这故事的，就是给你地图手帕的小姑娘么？她死了么？”苏普黯然道：“不错，就是她。那老汉人说她已经死了。”李文秀道：“你还记得她么？”苏普道：“自然记得。那怎么会忘记？”李文秀道：“你怎么不去瞧瞧她的坟墓？”苏普道：“对！等我们杀了那批强盗，我要那卖酒的老汉人带我去瞧瞧。”李文秀道：“要是那坟墓上也裂开了一条大缝，你会不会跳进去？”

苏普笑道：“那是故事中说的，不会真的是这样。”李文秀道：“如果那小姑娘很是想念你，日日夜夜的盼望你去陪她，因此坟上真的裂开了一条大缝，你肯跳进坟去，永远陪她么？”苏普叹了口气道：“不。那个小姑娘只是我小时的好朋友。这一生一世，我是要陪阿曼的。”说着伸出手去，和阿曼双手相握。

李文秀不再问了。这几句话她本来不想问的，她其实早已知道了答案，可是忍不住还是要问。现下听到答案，徒然增添了伤心。

忽然间，远处有一只天铃鸟轻轻的唱起来，唱得那么宛转动听，那么凄凉哀怨。

苏普道：“从前，我常常去捉天铃鸟来玩，玩完之后就弄死了。但那个小女孩很喜欢天铃鸟，送了一只玉镯子给我，叫我放了鸟儿。从此我不再捉了，只听天铃鸟在半夜里唱歌。你们听，唱得多好！”李文秀“嗯”了一声，问道：“那只玉镯子呢，你带在身边么？”苏普道：“那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，早就打碎了，不见了。”

李文秀幽幽的道：“嗯，那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，早就打碎了，不见了。”

天铃鸟不断的在唱歌。在寒冷的冬天夜晚，天铃鸟本来不唱歌的，不知道它有甚么伤心的事，忍不住要倾吐？

苏鲁克、车尔库、骆驼他们的鼾声，可比天铃鸟的歌声响得多。

第二日天一亮，七人起身吃了干粮，跟着足印又追。阳光淡淡的，照在身上只微有暖气。但有了太阳光，谁也不怕恶鬼了。

追到下午，沙漠中的一道足印变成了两道。那第二个人显然不耐烦再踏在前人的脚印之中走路。苏鲁克等都欢呼起来。这是人，不是鬼。然而那是谁？

七人这时所走的方向，早已不是李文秀平日去师父居所的途径。她突然想起：“这强盗恐怕不是去和盗伙相会，而是照着手帕上所织的地图，独自寻高昌迷宫去了。”她说出了心中的推测，苏鲁克等呆了一阵，齐声称是。桑斯儿道：“这一带沙漠平日半滴水都没有，汉人强盗不会到这里来的。”苏鲁克大声道：“他逃去迷宫，咱们就追到迷宫。就是追到天边，也要捉到这恶强盗。”

部族中世代相传，大戈壁中有一座迷宫，宫里有数不尽的珍宝，只是谁也不认识去迷宫的道路，在大戈壁中迷了路可不是玩的，因此从来没有人敢冒险寻访。但现在有了地图，沙漠中的冰雪二三十天也不会消尽，后面又有大队人马接应，那还怕甚么？

何况，苏鲁克向来自负是大草原上的第一勇士。他只盼车尔库示弱，退缩了不敢再追。可是车尔库丝毫没有害怕的模样。

李文秀道：“对，我们一起去瞧瞧，到底世上是不是真有一座高昌迷宫。”她想父母为此丧身，如果自己能找到迷宫，也算是完成了父母的遗志。

阿曼道：“族里的老人们都说，高昌迷宫中的宝物，能让天山南北千千万万人永远过快活日子。千百年来这样传说，可是谁也找不到。”苏普喜道：“要是我们找到了，大家都过快活日子，那可真好！”阿曼道：“难道我们现在的日子不快活么？”苏普搔搔头，笑道：“快活得很，快活得很。”他实在想不出，世上还有甚么东西，能令他过的日子比现在还快活。

李文秀却在想：“不论高昌迷宫中有多少珍奇的宝物，也决不能让我的日子过得快活。”

在第八天上，七人依着足迹，进入了丛山。山石嶙峋，越行越是难走，好在雪地里足迹极是明显，只是山势险恶，道路崎岖，其实根

本就没有路，只是跟着前人的足印在山坡山谷间穿行而已。眼见前面路程无穷无尽，雪地里的两行足迹似乎直通到地狱中去。

苏鲁克和车尔库见四周情势凶险，心中也早自发毛，但两人你一句我一句兀自斗口。苏鲁克说：“车尔库，你在浑身发抖，吓破了胆子可不是玩的。不如就在这里等我吧，倘若找到财宝，一定分给你一份。”车尔库说：“这会儿逞英雄好汉，待会儿恶鬼出来，瞧是你先逃呢，还是你儿子先逃？”苏鲁克道：“不错，咱爷儿俩见了恶鬼还有力气逃走，总不像你那样，吓得跪在地下发抖。”

两人说来说去，总是离不开沙漠的恶鬼，再走一会，四下里已是黑漆漆一片。苏普道：“噎，便在这里歇宿，明天再走罢！”苏鲁克还没回答，车尔库笑道：“很好，你爷儿俩在这里歇着，以免危险。阿曼，你跟爹爹来，骆驼、桑斯儿，咱们不怕鬼，走！”苏鲁克“呸”的一声，在地下吐口唾沫，当先迈步便行。李文秀眼见他二人斗气逞强，谁也不肯示弱，只得也跟随在后。阿曼却累得要支持不住。苏普、桑斯儿捡了些枯枝，做成火把，七人在森林之中，寻觅足印而行。黑夜里走在这般鬼气森森的所在，谁都心惊肉跳，偶尔夜鸟一声啼叫，或是树枝上掉下一块积雪，都使人吓一大跳。奇怪的是，森林中竟有道路，虽然长草没径，但古道的痕迹还是依稀可辨。

七人在森林中走了良久，阿曼忽然叫道：“啊哟，不好。”苏普忙问：“怎么？”阿曼指着前面路旁的一只闪闪发光的银镯，说道：“你瞧，这是我先前掉下的镯子。”那镯子在七人之前两三丈处，却不知何以忽然会在这里出现。阿曼道：“我掉了镯子，心想只得回来时再找，怎么又会到了这里？”车尔库道：“你瞧瞧清楚，到底是不是的。”阿曼不敢去拾，苏普上前拾了起来，不等阿曼辨认，他早已认出，说道：“没错，是她的！”说着将镯子递给她。

阿曼不敢去接，颤声道：“你……你丢在地下，我不要了。”苏普道：“难道真是恶鬼玩的把戏？”火光之下，七人的脸色都是十分古怪。

隔了半晌，李文秀道：“说不定比恶鬼来要糟，咱们走上老路来啦。这条路咱们先前走过的。”霎时之间，人人都想起了那著名的传说：沙漠中的旅人迷了路，走啊走啊，突然发现了足迹，他大喜若狂，跟着足迹走去，却不知那便是他自己的足迹，寻了旧路兜了一个圈子又是一个圈子，直走到死。

大家都不愿相信李文秀的话，可是明明阿曼掉下镯子已经很久，走了半天，忽然在前面路上见到镯子，那自然是兜了一个圈子，重又走上老路。黑夜之中，疲累之际，谁也没辨明刚才路上的足印到底只是两个人的，还是已加上了七个人的。骆驼走上几步，拿火把一照雪地里的脚印，叫道：“好多人的脚印，是咱们自己的！”声音中充满了惧意。七个人面面相觑。苏鲁克和车尔库再也不能自吹自擂、讥笑对方了。

李文秀道：“咱们是跟着那强盗和另外一个人的足迹走的，倘若他们也在兜圈子，那么过了一会，他们还会走到这里。咱们就在这里歇宿，且瞧他们是来不来。”到这地步，人人都同意了她的话。当下扫开路上积雪，打开毛毯，坐了下来。骆驼和桑斯儿生了一堆火，七个人团团坐着。谁也睡不着，谁也不想说话。他们等候陈达海和另外一个人走来，可是又害怕他们真的出现，倘若他们兜了一个圈子又回到旧路上来，只怕自己的命运和他们也会一样。

等了良久良久，忽然，听到了脚步声。

七人听到脚步声，一齐跃起身来，却听那脚步声突然停顿。在这短短的一忽儿之间，七个人连自己的心跳声都听见了。突然间，脚步声又响了起来，却是向西北方逐渐远去。便在此时，一阵疾风吹来，刮起地下一大片白雪，都打在火堆之中，那火登时熄了，四下里黑漆一团。

只听得刷刷刷几响，苏鲁克、李文秀等六人刀剑一齐出鞘。阿曼“啊”的一声惊呼，扑在苏普怀里。白雪映照之下，刀剑的刀锋发出一闪闪的光芒。那脚步声越去越远，终于听不见了。

直到天明，森林中没再有何异状。早晨第一缕阳光从树叶之间射进来，众人精神为之一振，于是又再觅路前行。走了一会，阿曼发觉左首的灌木压折了几根，叫道：“瞧这里！”苏普拨开树木，见地下有两行脚印，欢呼道：“他们从这里去了！”阿曼道：“那强盗定是看错了地图，兜了个圈子，再从这里走去，累得咱们惊吓了一晚。”苏鲁克哈哈大笑，道：“是啊，车尔库家的胆小鬼吓了一晚。苏鲁克家的两个勇士却只盼恶鬼出现，好揪住恶鬼的耳朵来瞧个明白。”车尔库一眼也没瞧他，似乎没有听见，突然之间，反过手来掀住了他的耳朵。苏鲁克大叫一声，砰的便是一拳，打在他背心。车尔库身子一

幌，揪住苏鲁克耳朵的手却没放开，只拉得他耳朵上鲜血长流，再一使力，只怕耳朵也拉脱了。

李文秀见这两人都已四十来岁年纪，兀自和顽童一般争闹不休，一半是真，一半是假，当真令人好笑。只见苏鲁克和车尔库砰砰砰的互殴数拳，这才分开。一个鼻青，一个眼肿。

两人一路争吵，一路前行。这时道路高低曲折，十分难行，一时绕过山坳，一时钻进山洞，若不是有雪地中的足迹领路，万难辨认。李文秀心想：“这迷宫果是隐密之极，若无地图指引，怎能找寻得到？”

行到中午，各人一晚没睡，都已疲累之极，只有李文秀此时内功修为已颇有根基，仍是神采亦亦。苏普道：“爹，阿曼走不动啦，咱们歇一些吧！”苏鲁克还未回答，只听得走在最前面的车尔库大叫一声：“啊！”苏鲁克抢上前去，转过了一排树木，只见对面一座石山上嵌着两扇铁铸的大门。门上铁锈斑驳，显是历时已久的旧物。

七人齐声欢呼：“高昌迷宫！”快步奔近。苏鲁克伸手用力一推铁门，两扇门竟是纹丝不动，车尔库道：“那恶贼在里面上了闩。”阿曼细看铁门周围有无机括，但见那门宛如天生在石山中一般，竟无半点缝隙。阿曼拉住门环，向左一转，转之不动，这迷宫建成已不知有几百年，虽然大漠之中十分干燥，但铁门也必生锈，就算有机括动也该转不动了，那知她再向右转，居然甚是松动。她转了几转，苏鲁克和车尔库本来大力推门，突然铁门向里打开，两人出其不意，一齐摔了进去。两人一惊之下，大笑着爬起身来。

门内是条黑沉沉的长甬道，苏普点燃火把，一手执了，另外一手拿着长刀，当先领路。走完甬道，眼前出现了三条岔道。迷宫之内并无雪地足迹指引，不知那两人向那一条路走去。各人俯身细看，见左首和右首两条路上都有淡淡的足迹。

苏鲁克道：“四个走左边的，三个走右边的，待会儿再在这里会合。”李文秀道：“那不好！这地方既然叫作迷宫，道路一定曲折，咱们还是一起的好。”苏鲁克摇头道：“谅这山洞之中，能有多大地方？汉人生来胆小，真没法子。”他话是这么说，但七个人还是一齐走了，见右首一条路宽些，便都向右行。

只走出十余丈远，苏鲁克便想：“这汉人的话倒是不错。”只见前面又出现了岔路。七个人细细辨认脚印，一路跟踪而进，有时岔路上两边都有脚印，只得任意选一条路。走了好半天，山洞中岔路不知凡几，每到一处岔路，阿慢便在山壁上用力划下记号，以免回出来时找不到原路。突然之间，眼前豁然开朗，出现一大片空地，尽头处又有两扇铁门，嵌在大山岩中。

七个人走过空地，来到门前。苏鲁克又去转门环，不料这扇门却是虚掩的，轻轻一碰，便“呀”的一声开了。七人走了进去，只见里面是一间殿堂，四壁供的都是泥塑木雕的佛像，从这殿堂进去，连绵不断的是一列房舍。每一间房中大都供有佛像。偶然在壁上见到几个汉文，写的是“高昌国国王”，“文泰”，“大唐贞观十三年”等等字样。有一座殿堂中供的都是汉人塑像，中间一个老人，匾上写的是“大成至圣先师孔子位”，左右各有数十人，写着“颜回”、“子路”、“子贡”、“子夏”、“子张”等名字。苏鲁克一见到这许多汉人塑像，眉头一皱，转头便走。

李文秀心想：“这里的人都信回教，怎么迷宫里供的既有佛像，又有汉人？壁上写的又都是汉字，真是奇怪之极。”

七人过了一室，又是一室，只见大半宫室已然毁圮，有些殿堂中堆满了黄沙，连门户也有堵塞的。迷宫中的道路本已异常繁复曲折，再加上墙倒沙阻，更是令人晕头转向。有时通道上出现几具白骨骷髅，宫中的器物用具却都不是回疆所有，李文秀依稀记得，这些都是中土汉人的物事。只把各人看得眼花撩乱，称异不止。但传说中的甚么金银珠宝却半件也没有。

七人沿着一条黑沉沉的甬道向前走去，突然之间，前面一个阴森森的声音喝道：“我在这里已安安静静的住了一千年，谁也不敢来打扰我。那一个大胆过来，立刻就死！”说的是哈萨克语，音调十分纯正，声音并不甚响，却是听得清清楚楚。

阿曼惊道：“是恶鬼！他……他说在这里已住了一千年。”拉着苏普的手，向后退了几步。骆驼叫道：“这是人，不是鬼！”高举火把，向前走去。桑斯儿不甘示弱，抢上几步，和他并肩而行，刚走到一个弯角上，蓦地里两人齐声大叫，身子向后摔了出来。众人大吃一惊，苏鲁克和车尔库抛去手中火把，抢上扶起。只听得前面传来一阵

桀桀怪笑，那声音道：“我在这里已住了一千年，住了一千年，进来的一个个都死。”

车尔库更不多想，抱了骆驼急奔而出，苏鲁克抱了桑斯儿，和余人跟着出去，但听得怪笑之声充塞了甬道。来到天井中，看骆驼和桑斯儿时，两人口角流出鲜血，竟已一齐毙命。五人面面相觑，又是难过，又是惊恐。

阿曼道：“这恶鬼不许人去……去打扰，咱们快走吧！”

到这地步，苏鲁克和车尔库那里还敢逞什么刚勇？抱了两具尸体，循着先前所划的记号，回到了迷宫之外。

车尔库死了两名心爱的弟子，心里十分难过，不住的拭泪。苏鲁克再也不讥讽他了，反而出言安慰，又道：“那两个汉人强盗进了迷宫之后影踪全无，定是也给宫里的恶鬼弄死了，那也好，叫这两个强盗没好下场。”阿曼道：“咱们从原路回去吧，以后……以后永远别来这地方了。”车尔库道：“咱们族人大队人马就快到来，可得告诉他们，别让兄弟们闯进宫去，一个个的死于非命。”苏鲁克道：“对！只要是在迷宫之外，那……那就没有干系。”

是不是真的没有干系，那可谁也不知道。为了稳妥起见，五个人直退出六七里地，到了一大片旷地上，这才停住。苏鲁克道：“恶鬼怕太阳，要走过这片旷地，非晒到太阳不可。”阿曼道：“晚上呢？”苏鲁克搔了搔头皮，无法回答。

幸好没到晚上，第一队人马已经赶到。苏鲁克等忙将发现迷宫、宫中有恶鬼害人的事说了。

虽然人多胆壮，但谁也没有提议前去探险。过得两个时辰，第二队、第三对先后到来，数百人便在地旷上露宿。每隔得十余人，便点起了一堆大火，料想恶鬼再凶，也必怕了这许多火堆。

李文秀倚在一块岩石之旁，心里在想：“我爹爹妈妈万里迢迢的从中原来到回疆，为的是找高昌迷宫。他们没找到迷宫，就送了性命。其实就算找到了，多半也会给宫里的恶鬼害死，除非他们一听到恶鬼的声音立刻就退出。可是爹爹妈妈一身武功，一定不肯听恶鬼的

话，唉，人的武功再高，又那里斗得过鬼怪？”忽然背后脚步声轻响，一人走了过来，低声叫道：“阿秀。”

李文秀大喜，跳起身来，叫道：“计爷爷，你也来了。”计老人道：“我不放心你，跟着大伙儿来瞧着你。”李文秀心中感激，拉住他手，说道：“道上很难走，你年纪这么大了，辛苦得很，快坐下歇歇。”

计老人刚在她身边坐下，忽听得西方响起几下尖锐的枭鸣之声，异常刺耳难听。众人不禁齐向鸣声来处望去，只见白晃晃的一团物事，从黑暗中迅速异常的冲来，冲到离众人约莫四丈之处，猛地直立不动，看上去依稀是个人形，火光映照下，只见这鬼怪身披白色罩袍，满脸都是鲜血，白袍上也是血迹淋漓，身形高大之极，至少比常人高了五尺。静夜看来，恐怖无比。那鬼怪陡然间双手前伸，十根指甲比手指还长，满手也都是鲜血。

众人屏息凝气，寂无声息的望着他。

那鬼怪桀桀怪笑，尖声道：“我在迷宫里已住了一千年，不许谁来打扰，谁叫你们这样大胆？”说的是哈萨克语，正是李文秀日间在迷宫中听到的声音。那鬼怪慢慢转身，双手对着三丈外的一匹马，叫道：“给我死！”突然间回过身来，疾驰而去，片刻间走得无影无踪。

这鬼怪突然而来，突然而去，气势慑人，直等他走了好一会，众人方才惊呼出来。只见他双手指过的那匹马四膝跪倒，翻身毙命。众人拥过去看时，但见那马周身没半点伤痕，口鼻亦不流血，却不知如何，竟是中了魔法而死。

众人都说：“是鬼，是鬼。”有人道：“我早说大戈壁中有鬼。”有人道：“那迷宫千年无人进去，自然有鬼怪看守。”又有人道：“听说鬼怪无脚，瞧瞧那鬼有没脚印。”当下众人拿了火把，顺着那鬼怪的去路瞧去，但见沙地之上每隔五尺便是一个小小的圆洞。人的脚印既不会这样细细一点，而两点之间，相距又不会这样远。

这样一来，各人再无疑义，都认定是迷宫中的鬼怪作祟，大家都说：“不论迷宫中有甚么东西，那也不能要了。明天一早，大家快快回去。”

整晚人人心惊胆战，但第二天太阳一出来，忽然之间，每个人心里都不怎么怕了。有些年青人商量着要去迷宫瞧瞧。苏鲁克和车尔库厉声喝阻，说道便是要去迷宫，也得商议出一个好法子来。

可是商议了一整天，又有甚么好法子？唯一的结果，是大家同意在这里住一晚，明天再从长计议。

将近亥时，便是昨晚鬼怪出现的时刻，只听得西方又响起了三下尖锐的枭鸣，众人毛骨悚然。但见那白衣长腿、满身血污的鬼怪又飞驰而来，在数丈外远远站定，尖声说道：“你们还不回去？哼，再在这里附近逗留一晚，一个一个，叫他都不得好死，我在宫里住了一千年，谁都不敢进来，你们这样大胆！”说到这里，慢慢转身，双手指着远处一个青年，叫道：“给我死！”说了这三个字，猛地里回过身来，疾驰而去，月光下但见他越走越远，终于不见。

只见那青年慢慢委顿，一句话也不说，就此毙命，身上仍是没半点伤痕。昨晚还不过害死一匹马，今日却害死了一个壮健的青年。

这样一来，还有谁敢再逗留？何况听得苏鲁克他们说，迷宫中根本没有甚么珍宝，连一块金子银子也没有。若不是天黑，大家早就往来路疾奔了。次日天色微明，众人就乱哄哄的快步回去。

李文秀昨天已去仔细看过了那匹马的尸体，这时再去看那青年的尸体，心下更无怀疑，自言自语的道：“这不是恶鬼！”忽然身后有人颤声道：“是恶鬼，是恶鬼！阿秀，这比恶鬼还要可怕，咱们快走。”原来不知甚么时候，计老人已到了她的身后。

李文秀叹了口气，道：“好，咱们走吧！”

忽然间听得苏普长声大叫：“阿曼，阿曼，你在那里？”车尔库惊道：“阿曼没跟你在一起吗？”他也纵声大叫：“阿曼，阿曼！咱们回去啦。”来回奔跑找寻女儿。

苏普一面大叫“阿曼！”一面奔上小丘，四下了望，忽然望见西边路上有一块花头巾，似是阿曼之物，急忙奔将过去，拾起一看，正是阿曼的头巾。他一急非同小可，叫道：“阿曼给恶鬼捉去了！”

这时众族人早已远去，联络驼、桑斯儿、以及另一个青年的尸身都已抬去，当地只剩下苏鲁克、车尔库、苏普、李文秀、计老人五人。苏鲁克等听得苏普的惊呼之声，忙奔过去询问。

苏普拿着那个花头巾，气急败坏的道：“这是阿曼的。她……她……她给恶鬼捉去了。”李文秀问道：“什么时候捉去的？”苏普道：“我不知道。一定是昨晚半夜里。她…她跟女伴们睡在一起的，今早我就找她不到了。”他呆了一阵，忽然向着迷宫的方向发足狂奔，叫道：“我要去跟阿曼死在一起。”

阿曼既给恶鬼捉去了，他自然没本事救她回来。但阿曼既然死了，他也不想活了。

苏鲁克叫道：“苏普，苏普，小傻子，快回来，你不怕死吗？”见儿子越奔越远，爱子之情终于胜过了对恶鬼的恐惧，于是随后追去。车尔库一呆，叫道：“阿曼，阿曼！”也跟了去。

计老人摇摇头，道：“阿秀，咱们回去吧。”李文秀道：“不，计爷爷，我得去救他们。”计老人道：“你斗不过恶鬼的。”李文秀道：“不是恶鬼，是人。”计老人忽然伸出左手，紧紧握住了李文秀的手臂，颤声道：“阿秀，就算是人，他也比恶鬼还要可怕。你听我话，咱们回去吧，走得远远的。咱们是汉人，别在回疆住了，你和我一起回中原去。”

李文秀眼见苏普等三人越奔越远，心中焦急，用力一挣，那知计老人虽然年迈，手劲竟是大得异乎寻常，接连使劲，都是没能挣脱。她叫道：“快放开我！苏普，苏普，会给他害死的！”

计老人见她胀红了脸，神情紧迫，不由得叹了口气，放松了她手臂，轻声道：“为了这个哈萨克少年，你什么都不顾了！”

李文秀手臂上一松，立即转身飞奔，也没听见计老人的说话。一口气奔到迷宫之前，只见苏普手舞长刀，正在大叫大嚷：“该死的恶鬼，你害死了阿曼，连我也一起害死吧。阿曼死了，我也不要活了！我是苏普，你出来，我跟你决斗！你怕了我吗？”他伸手去转门环，但心神混乱之下，转来转去都推不开门。

苏鲁克在一旁叫道：“苏普，傻小子，别进去！”苏普却那里肯听？

李文秀见到他这般痴情的模样，心中又是一酸，大声道：“阿曼没有死！”

苏普陡然间听到这句话，脑筋登时清醒了，转身问道：“阿曼没有死？你怎……怎么知道？”李文秀道：“迷宫里的不是恶鬼，是人！”苏普、苏鲁克、车尔库三人齐声道：“明明是恶鬼，怎么是人？”

李文秀道：“这是人扮的。他用一种极微细的剧毒暗器射死了马匹和人，伤痕不容易看出来。他脚下踩了高跷，外面用长袍罩住了，所以在沙地中行走没有脚印，身材又这么高，走起来这么快。”她另外有两句话却没有说：“我知道这人是谁，因为我认得他放暗器的手法。在死马和那青年的尸体上，我也已找到了暗器的伤痕。”

这些解释合情合理，可是苏鲁克等一时却也难以相信。这时计老人也已到了，他缓缓的道：“我知道是厉害的恶鬼，大家别进迷宫，免得送了性命。我是老人，说话一定不错的。”

苏普道：“是恶鬼也罢、是人也罢，我总是要去……要去救阿曼。”他盼望这恶鬼果真如李文秀所说是人扮的，那么便有了搭救阿曼的指望。他又去旋转门环，这一次却转开了。

李文秀道：“我跟你一起去。”苏普转过头来，心中说不出的感激，说道：“李英雄，你别进去了，很危险的。”李文秀道：“不要紧，我陪着你，就不会危险。”苏普热泪盈眶，颤声道：“多谢，谢谢你。”李文秀心想：“你这样感激我，只不过是为了阿曼。”转头对计老人道：“计爷爷，你在这里等我。”计老人道：“不！我跟你一起进去，那……那人很凶恶的。”李文秀道：“你年纪这样大了，又不会武功，在外面等着我好了。我不会有危险的。”计老人道：“你不知道，非常非常危险的。我要照顾你。”

李文秀拗不过他，心想：“你能照顾我甚么？反而要我来照顾你才是。”当下五个人点起了火把，寻着旧路又向迷宫里进去。

五人曲曲折折的走了良久，苏普一路上大叫：“阿曼，阿曼，你在那里？”始终不听见甚么声音。李文秀心想：“还是把他吓走了的好。”说道：“咱们一起大叫，说大队人马来救人啦，说不定能将那恶人吓走。”苏鲁克、车尔库和苏普依计大叫：“阿曼，阿曼，你别怕，咱们大队人马来救你啦。”迷宫中殿堂空廓，一阵阵回声四下震荡。

又走了一阵，忽听得一个女子尖声大叫，依稀正是阿曼。苏普循声奔去，推开一扇门，只见阿曼缩在屋角之中，双手被反绑在背后。两人惊喜交集，齐声叫了出来。

苏普抢上去松开了她的绑缚，问：“那恶鬼呢？”阿曼道：“他不是鬼，是人。刚才他还在这里，听到你们的声音，便想抱了我逃走，我拚命挣扎，他听得你们人多，就匆匆忙忙的逃走了。”

苏普舒了口气，又问：“那……那是怎么样一个人？他怎么会将你捉了来？”阿曼道：“一路上他绑住了我眼睛，到了迷宫，黑沉沉的，始终没能见到他的相貌。”苏普转头瞧着李文秀，眼光中满是感激之情。

阿曼转向车尔库，说道：“爹，这人说他名叫瓦耳拉齐，你认……”他一言未毕，车尔库和苏鲁克齐声叫了出来：“瓦耳拉齐！”这两人一声叫唤，含意非常明白，他们不但知道瓦耳拉齐，而且还对他十分熟悉。

车尔库道：“这人是瓦耳拉齐？决计不会的。他自己说叫做瓦耳拉齐？你没听错？”

阿曼道：“他说他认得我妈。”

苏鲁克道：“那就是了，是真的瓦耳拉齐。”车尔库喃喃的道：“他认得你妈？是瓦尔拉齐？怎…怎么会变成了迷宫里的恶鬼？”阿曼道：“他不是鬼，是人。他说他从小就喜欢我妈，可是我妈不生眼珠子，嫁了我爹爹这个大混蛋……啊哟，爹，你别生气，是这坏人说的。”苏鲁克哈哈大笑，说道：“瓦耳拉齐是坏人，可是这句话倒没说错，你爹果然是个大混…”车尔库一拳打去。苏鲁克一笑避开，又道：“瓦耳拉齐从前跟你爹爹争你妈，瓦耳拉齐输了。这人不是好汉子，半夜里拿了刀子去杀你爹爹。你瞧，他耳朵边这个刀疤，就是给

瓦耳拉齐砍的。”众人一齐望向车尔库，果见他左耳边有个长长的刀疤。这疤痕大家以前早就见到了，不过不知其来历而已。

阿曼拉着父亲的手，柔声道：“爹，那时你伤得很厉害么？”车尔库道：“你爹虽然中了他的暗算，但还是打倒了他，把他掀在地下，绑了起来。”说这几句话时，语气中颇有自豪之意，又道：“第二天族长聚集族人，宣布将这坏蛋逐出本族，永远不许回来，倘若偷偷回来，便即处死。这些年来一直就没见他。这家伙躲在这迷宫里干什么？你怎么会给他捉去的？”

阿曼道：“今朝天快亮时，我起来到树林中解手，那知道这坏人躲在后面，突然扑了过来，按住我嘴巴，一直抱着我到了这里。他说他得不到我妈，就要我来代替我妈。我求他放我回去，我说我妈不喜欢他，我也决计不会喜欢他的。他说：“你喜欢也好，不喜欢也好，总只你是我的人了。那些哈萨克胆小鬼，没一个敢进迷宫来救你的。”他的话不对，爹，苏鲁克伯伯，你们都是英雄，还有李英雄，苏普，计爷爷也来了，幸亏你们来救我。”车尔库恨恨的道：“他害死了骆驼，桑斯儿，咱们快追，捉到他来处死。”

李文秀本已料到这假扮恶鬼之人是谁，那知道自己的猜想竟完全错了，不禁暗暗惭愧，实不该冤枉了好人，幸好心里的话没说出口来，又想：“怎么这个哈萨克人也会发毒针？发针的手法又一模一样？难道他也是跟我师父学的？”

苏鲁克等既知恶鬼是瓦耳拉齐假扮，那里还有什么惧怕？何况素知这人武功平平，一见面，还不手到擒来？车尔库为了要报杀徒之仇，高举火把，当先而行。

计老人一拉李文秀的衣袖，低声道：“这是他们哈萨克人自己族里的事，咱们不用理会，在外面等着他们吧。”李文秀听他语音发颤，显是害怕之极，柔声道：“计爷爷，你坐在那边天井里等我，好不好？那个哈萨克坏人武功很强的，只怕苏……苏鲁克他们打不过，我得帮着他们。”计老人叹了口气，道：“那么我也一起去。”李文秀向他温柔一笑，道：“这件事快完结了，你不用担心。”计老人和她并肩而行，道：“这件事快完结了，完结之后，我要回中原去了。阿秀，你和我一起回去吗？”

，　　，

李文秀心里一阵难过，中原故乡的情形，在她心里早不过是一片模糊的影子，她在这大草原上住了十二年，只爱这里的烈风、大雪、黄沙、无边无际的平野、牛羊，半夜里天铃鸟的歌声……

计老人见她不答，又道：“我们汉人在中原，可比这里好得多了，穿得好，吃得好。你计爷爷已积了些钱，回去咱们可以舒舒服服的。中原的花花世界，比这里繁华百倍，那才是人过的日子。”李文秀道：“中原这么好，你怎么一直不回去？”

计老人一怔，走了几步，才缓缓的道：“我在中原有个仇家对头，我到回疆来，是为了避祸。隔了这么多年，那仇家一定死了。阿秀，咱们在外面等他们吧。”李文秀道：“不，计爷爷，咱们得走快些，别离得他们太远。”计老人“嗯、嗯”连声，脚下却丝毫没有加快。李文秀见他年迈，不忍催促。

计老人道：“回到了中原，咱们去江南住。咱们买一座庄子，四周种满了杨柳桃花，一株间着一株，一到春天，红的桃花，绿的杨柳，黑色的燕子在柳枝底下穿来穿去。阿秀，咱们再起一个大鱼池，养满了金鱼，金色的、红色的、白色的、黄色的，你一定会非常开心…再比这儿好得多了……」

李文秀缓缓摇了摇头，心里在说：“不管江南多么好，我还是喜欢住在这里，可是……这件事就要完结了，苏普就会和阿曼结婚，那时候他们会有盛大的刁羊大会、摔角比赛、火堆旁的歌舞……”她抬起头来，说道：“好的，计爷爷，咱们回家之后，第二天就动身回中原去。”计老人眼中突然闪出了光辉，那是喜悦无比的光芒，大声道：“好极了！咱们回家之后，第二天就动身回中原去。”

忽然之间，李文秀有些可怜那个瓦耳拉齐起来。他得不到自己心爱的人，又给逐出了本族，一直孤零零的住在这迷宫里。阿曼是十八岁，他在这迷宫里已住了二十年吧？或许还更长久些。

“瓦耳拉齐！站住！”

突然前面传来了车尔库的怒喝。李文秀顾不得再等计老人，急忙寻声奔去。

，　　，　　，

走到一座大殿门口，只见殿堂之中，一人窜高伏低，正在和手舞长刀的车尔库恶斗。那人空着双手，身披白色长袍，头上套着白布罩子，只露出了两个眼孔，头罩和长袍上都染满了血渍，正是前两晚假扮恶鬼那人的衣服，自便是掳劫阿曼的瓦耳拉齐了，只是这时候他脚下不踩高跷，长袍的下摆便翻了上来缠在腰间。

苏鲁克、苏普父子见车尔库手中有刀而对方只是空手，料想必胜，便不上前相助，两人高举火把，口中吆喝着助威。

李文秀只看得数招，便知不妙，叫道：“小心！”正欲出手，只听得砰的一声，车尔库右胸已中了一掌，口喷鲜血，直摔出来。苏鲁克父子大惊，一齐抛去手中火把，挺刀上前，合攻敌人。两根火把掉在地下兀自燃烧，殿中却已黑沉沉地仅可辨物。

李文秀提着流星锤，叫道：“苏普，退开！苏鲁克伯伯，退开，我来斗他。”苏鲁克怒道：“你退开，别大呼小叫的。”一柄长刀使将开来，呼呼生风。他哈萨克的刀法另成一路，却也是刚猛狠辣。只是瓦耳拉齐身手灵活之极，蓦地里飞出一腿，将苏普手中的长刀踢飞了。

李文秀忙将流星锤往地下一掷，纵身而上，接住半空中落下的长刀，刷刷两刀，向瓦耳拉齐砍去。她跟师父学的是拳脚和流星锤，刀法并未学过，只是此刻四人缠斗，她锤法未臻一流之境，一使流星锤，非误伤了苏鲁克父子不可，只得在拳脚中夹上刀砍，凝神接战。苏鲁克失了兵刃，出拳挥击。瓦耳拉齐以一敌三，仍占上风。

斗得十余合，瓦耳拉齐大喝一声，左拳挥出，正中苏鲁鼻梁，跟着一腿，踢中了苏鲁克的小腹。苏鲁克父子先后摔倒，再也爬不起来。原来瓦耳拉齐的拳脚中内力深厚，击中后极难抵挡，苏鲁克虽然悍勇，又是皮粗肉厚，却也经受不起。

这一来，变成了李文秀独斗强敌的局面，左支右绌，登时便落在下风。瓦耳拉齐喝道：“快出去，就饶你的小命。”李文秀眼见自己若撤退一逃，最多是拉了计老人同走，苏普等三人非遭毒手不可，当下奋不顾身，拼力抵御。瓦耳拉齐左手一扬，李文秀向右一闪，那知他这一下却是虚招，右掌跟着疾劈而下，噗的一声，正中她左肩。李文秀一个踉跄，险些摔倒，心中便如电光般闪过一个念头：“这一招

“声东击西”，师父教过我的，怎地忘了？”瓦耳拉齐喝道：“你再不走，我要杀你了！”

李文秀忽然间起了自暴自弃的念头，叫道：“你杀死我好了！”纵身又上，不数招，腰间中了一拳，痛得抛下长刀蹲下身来，心中正叫：“我要死了！”忽然身旁呼的一声，有人扑向瓦耳拉齐。

李文秀在地下一个打滚，回头看时，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，却原来计老人右手拿着一柄匕首，展开身法，已和瓦耳拉齐斗在一起。但见计老人身手矫捷，出招如风，竟是丝毫没有龙钟老态。

更奇的是，计老人举手出足，招数和瓦耳拉齐全无分别，也便是她师父华辉所授的那些武功。李文秀随即省悟：“是了，中原的武功都是这样的。计爷爷和这哈萨克恶人都学过中原的武功，计爷爷原来会武功的，我可一直不知道。”

眼见二人越斗越紧，瓦耳拉齐忽然尖声叫道：“马家骏，你好！”计老人身子一颤，向后退了一步，瓦耳拉齐左手一扬，使的正是半招“声东击西”。计老人却不上他当，匕首向右戳出，那知瓦耳拉齐却不使全这下半招“声东击西”，左手疾掠而下，一把抓住计老人的脸，硬生生将他一张面皮揭了下来。

李文秀、苏鲁克、阿曼三人齐声惊呼。李文秀更是险些便晕了过去。

只见瓦耳拉齐跳起身来，左一腿，右一腿，双腿鸳鸯连环，都踢中在计老人身上，便在这时，白光一闪，计老人匕首脱手激射而出，插入了敌人的小腹。

瓦耳拉齐惨呼一声，双拳一招“五雷轰顶”，往计老人天灵盖猛击下去。李文秀知道这两拳一击下去，计老人再难活命，当下奋起平生之力，跃过去举臂力格，喀喇一响，双臂只震得如欲断折。霎时之间，两人势成僵持，瓦耳拉齐双拳击不下来，李文秀也无法将他格开。

苏鲁克这时已可动弹，跳起身来，奋起平生之力，一拳打在瓦耳拉齐下颏。瓦耳拉齐向后掼出，在墙上一撞，软倒在地。

李文秀叫道：“计爷爷，计爷爷。”扶起计老人，她不敢睁眼，料想他脸上定是血肉模糊，可怖之极，那知眼开一线，看到的竟是一张壮年男子的脸孔。她吃了一惊，眼睛睁大了些，只见这张脸胡子剃得精光，面目颇为英俊，在时明时暗的火把光芒下，看来一片惨白，全无血色，这人不过三十多岁，只有一双眼睛的眼神，却是向来所熟悉的，但配在这张全然陌生的脸上，反而显得说不出的诡异。

李文秀呆了半晌，这才“啊”的一声惊呼，将计老人的身子一推，向后跃开。她身上受了拳脚之伤，落下来时站立不稳，坐倒在地，说道：“你……你……”

计老人道：“我…我不是你计爷爷，我…我…”忽然哇的一声，喷出一大口鲜血来，说道：“不错，我是马家骏，一直扮作了个老头儿。阿秀，你不怪我吗？”这一句“阿秀”，仍是和十年来一般的充满了亲切关怀之意。李文秀道：“我不怪你，当然不怪你。你一直待我是很好很好的。”她瞧瞧马家骏，瞧瞧靠在墙上的瓦耳拉齐，心中充满了疑团。

这时阿曼已扶起了父亲，替他推拿胸口的伤处。苏鲁克、苏普父子拾起了长刀，两人一跛一拐的走到瓦耳拉齐身前。

瓦耳拉齐道：“阿秀，刚才我叫你快走，你为什么不走？”

他说的是汉语，声调又和她师父华辉完全相同，李文秀想也没想，当即脱口而出：“师父！”

瓦耳拉齐道：“你终于认我了。”伸手缓缓取下白布头罩，果然便是华辉。

李文秀又是惊讶，又是难过，抢过去伏在他的脚边，叫道：“师父，师父，我真的不知道是你。我…我起出猜到是你，但他们说你是哈萨克人瓦耳拉齐，你自己又认了。”瓦耳拉齐涩然道：“我是哈萨克人，我是瓦耳拉齐！”李文秀奇道：“你……你不是汉人？”瓦耳拉齐道：“我是哈萨克人，族里赶了我出来，永远不许我回去。我到了中原，汉人的地方，学了汉人的武功，嘿嘿，收了汉人做徒弟，马家骏，你好，你好！”

马家骏道：“师父，你虽于我有恩，可是……”李文秀又是大吃了一惊，道：“计爷爷，你……他……他也是你师父？”

马家骏道：“你别叫我计爷爷。我是马家骏。他是我师父，教了我一身武功，同我一起来到回疆，半夜里带我到哈萨克的铁延部来，他用毒针害死了阿曼的妈妈……”他说的是汉语。李文秀越听越奇，用哈萨克语问阿曼道：“你妈是给他用毒针害死的？”

阿曼还没回答，车尔库跳起身来，叫道：“是了，是了。阿曼的妈，我亲爱的雅丽仙，一天晚上忽然全身乌黑，得疾病死了，原来是你瓦耳拉齐，你这恶棍，是你害死她的。”他要扑过去和瓦耳拉齐拚命，但重伤之余，稍一动弹便胸口剧痛，又倒了下去。

瓦耳拉齐道：“不错。雅丽仙是我杀死的，谁教她没生眼珠，嫁了你这大混蛋，又不肯跟我逃走？”车尔库大叫：“你这恶贼，你这恶贼！”

马家骏以哈萨克语道：“他本来要想杀死车尔库，但这天晚上车尔库不知道那里去了，到处找他不到。我师父自己去找寻车尔库，要我在水井里下毒，把全族的人一起毒死。可是我们在一家哈萨克人家里借宿，主人待我很好，尽他们所有的款待，我想来想去，总是下不了手。我师父回来，说找不到车尔库，一问之下，知道我没听命在水井里下毒，他就大发脾气，说我一定会泄露他的秘密，定要杀了我灭口。他逼得到实在狠了，于是我先下手为强，出其不意的在他背心上射了三枚毒针。”瓦耳拉齐恨恨的道：“你这忘恩负义的狗贼，今日总教你死在我的手里。”

马家骏对李文秀道：“阿秀，那天晚上你跟陈达海那强盗动手，一显示武功，我就知道你是跟我师父学的，就知道那三枚毒针没射死他。”瓦耳拉齐道：“哼，凭你这点儿臭功夫，也射得死我？”马家骏不去理他，对李文秀道：“这十多年来我躲在回疆，躲在铁延部里，装做了一个老人，就是怕师父没死。只有这个地方，他是不敢回来的。我一知道他就在附近，我第一个念头，就是要逃回中原去。”

李文秀见他气息渐渐微弱，知他给瓦耳拉齐以重脚法接连踢中两下，内脏震裂，已然难以活命，活过头来看瓦耳拉齐时，他小腹上那把匕首直没至柄，也是已无活理。自己在回疆十年，只有这两人是真正照顾自己、关怀自己的，那知他两人恩怨牵缠，竟致自相残杀，两

败俱伤。她眼眶中充满了泪水，问马家骏道：“计……马大叔，你……你既然知道他没死，而且就在附近，为甚么不立刻回中原去？”

马家骏嘴角边露出凄然的苦笑，轻轻的道：“江南的杨柳，已抽出嫩芽了，阿秀，你独自回去吧，以后……以后可得小心，计爷爷，计爷爷不能照顾你了……”声音越说越低，终于没了声息。

李文秀扑在他身上，叫道：“计爷爷，计爷爷，你别死。”

马家骏没回答她的问话就死了，可是李文秀心中却已明白得很。马家骏非常非常的怕他的师父，可是非但不立即逃回中原，反而跟着她来到迷宫；只要他始终扮作老人，瓦耳拉齐永远不会认出他来，可是他终于出手，去和自己最惧怕的人动手。那全是为了她！

这十年之中，他始终如爷爷般爱护自己，其实他是个壮年人。世界上亲祖父对自己的孙女，也有这般好吗？或许有，或许没有，她不知道。

殿上地下的两根火把，一根早已熄灭了，另一根也快烧到尽头。

苏鲁克忽道：“真是奇怪，刚才两个汉人跟一个哈萨克人相打，我想也不想，过去一拳，就打在那个哈萨克人的脸上。”李文秀问道：“那为甚么？为甚么你忽然帮汉人打哈萨克人？”苏鲁克搔了搔头，道：“我不知道。”隔了一会，说道：“你是好人，他是坏人！”

他终于承认：汉人中有做强盗的坏人，也有李英雄那样的好人，（那个假扮老头儿的汉人，不肯在水井中下毒，也该算好人吧？）哈萨克人中有自己那样的好人，也有瓦耳拉齐那样的坏人。

李文秀心想：“如果当年你知道了，就不会那样狠狠的鞭打苏普，一切就会不同了。可是，真的会不同吗？就算苏普小时候跟我做好朋友，他年纪大了之后，见到了阿曼，还是会爱上她的。人的心，真太奇怪了，我不懂。”

苏鲁克大声道：“瓦耳拉齐，我瞧你也活不成了，我们也不用杀你，再见了！”瓦耳拉齐突然目露凶光，右手一提。李文秀知他要发

射毒针，叫道：“师父，别--”

就在这时，一个火星爆了开来，最后一个火把也熄灭了，殿堂中伸手不见五指。瓦耳拉齐就是想发毒针害人，也已取不到准头。李文秀叫道：“你们快出去，谁也别发出声响。”

苏鲁克、苏普、车尔库和阿曼四人互相扶持，悄悄的退了出去。大家知道瓦耳拉齐的毒针厉害，他虽命在顷刻，却还能发针害人。四人退出殿堂，见李文秀没有出来，苏普叫道：“李英雄，李英雄，快出来。”李文秀答应了一声。

瓦耳拉齐道：“阿秀，你…你也要去了吗？”声音甚是凄凉。李文秀心中不忍，暗想他虽然做了许多坏事，对自己可毕竟是很好的，让他一个人在这黑暗中等死，实在是太残忍了，于是坐了下来，说道：“师父，我在这里陪你。”

苏普在外面又叫了几声。李文秀大声道：“你们先出去吧，我等一会出来。”苏普叫道：“这人很凶恶的，李英雄，你可得小心了。”李文秀不再回答。

阿曼道：“你怎么老是叫她李英雄，不叫李姑娘？”苏普奇道：“李姑娘，她是女子吗？”阿曼道：“你是装傻，还是真的看不出来？”苏普道：“我装甚么傻？他……他武功这样好，怎么会是女子？”

阿曼道：“那天大风雪的晚上，在计老人的家里，她夺了我做女奴，后来又放了我。那时候我就知道她是女子了。”苏普拍手道：“啊，是了。如果她是男人，怎肯放了像你这样美丽的女奴？”阿曼脸上微微一红，道：“不是的。那时候我见到了她瞧着你的眼色，就知道她是姑娘。天下那会有一个男子，用这样的眼光痴痴的瞧着你！”

苏普搔了搔头，傻笑道：“我可一点也没瞧出来。”阿曼欢畅地笑了，笑得真像一朵花。她知道苏普的眼光一直停在自己身上，便有一万个姑娘痴情地瞧着他，他也永不会知道。

殿堂中一片漆黑，李文秀和瓦耳拉齐谁也见不到谁。李文秀坐在师父身畔，在万籁俱寂之中，听到苏普和阿曼的嬉笑声渐渐远去，听

到四个人的脚步声渐渐远去。

殿堂里只剩下了李文秀，陪着垂死的瓦耳拉齐，还有，“计爷爷”的尸身。

瓦耳拉齐又问：“刚才我叫你出去，你为什么不听话？要是你出去了……唉。”

李文秀轻轻的道：“师父，你得不到心爱的人，就将她杀死。我得不到心爱的人，却不忍心让他给人杀了。”

瓦耳拉齐冷笑了一声，道：“原来是这样。”沉默半晌，叹道：“你们汉人真是奇怪。有马家骏那样忘恩负义、杀害师父的恶棍，有霍元龙、陈达海他们那样杀人不眨眼的强盗，也有你这样心地仁善的姑娘。”

李文秀问道：“师父，陈达海那强盗怎样了？我们一路追踪他，却在雪地里看到了两个人的脚印。另一个是你的吗？”瓦耳拉齐道：“不错，是我的。自从我给马家骏这逆徒打了毒针之后，身子衰弱，十多年来在山洞里养伤，只道这一生就此完了，想不到竟会有你来救我，给我拔去了毒针。我伤愈之后，半夜里时常去铁延部的帐蓬外窥探，我要杀了车尔库，杀了驱逐我的族长。只是为了你，我才没在水井里下毒。那天大风雪的晚上，我守在你屋子外，见到你拿住了陈达海，听到你们发现了迷宫的地图。陈达海一逃走，我就跟在他后面，一直跟进了迷宫。我在他后脑上一拳，打晕了他，把他关在迷宫里，前天下午，我从他怀里拿了那幅手帕地图出来，抽去了十来根毛线，放回他怀里，再蒙了他眼睛，绑他在马背之上，赶他远远的去了。”

李文秀想不到这个性子残酷的人居然肯饶人性命，问道：“你为什么要抽去地图上的毛线？”瓦耳拉齐干笑数声，十分得意：“他不知道我抽去了毛线的。地图中少了十几根线，这迷宫再也找不到了。这恶强盗，他定要去会齐了其余的盗伙，凭着地图又来找寻迷宫。他们就要在大戈壁中兜来兜去，永远回不到草原去。这批恶强盗一个个的要在沙漠中渴死，一直到死，还是想来迷宫发财，哈哈，嘿嘿，有趣，有趣！”

想到一群人在烈火烤炙之下，在数百里内没一滴水的大沙漠上不断兜圈子的可怖情景，李文秀忍不住低低的呼了一声。这群强倒是杀

害她父母的大仇人，但如此遭受酷报，却不由得为他们难受。要是她能有机会遇上了，会不会对他们说：“这张地图是不对的？”

她多半会说的。只不过，霍元龙、陈达海他们决计不会相信。他们一定要满怀着发财的念头，在沙漠里大兜圈子，直到一个个的渴死。他们还是相信在走向迷宫，因为陈达海曾凭着这幅地图，亲身到过迷宫，那是决计不会错的。迷宫里有数不尽的珍珠宝贝，大家都这么说的，那还能假么？

瓦耳拉齐吃吃的笑个不停，说道：“其实，迷宫里一块手指大的黄金也没有，迷宫里所藏的每一件东西，中原都是多得不得了。桌、子，椅子、床、帐子，许许多多的书本，围棋啦、七弦琴啦、灶头、碗碟、镬子……什么都有，就是没有珍宝。在汉人的地方，这些东西遍地都是，那些汉人却拼了性命来找寻，嘿嘿，真是笑死人了。”

李文秀两次进入迷宫，见到了无数日常用具，回疆气候干燥，历时虽久，诸物并未腐朽，遍历殿堂房舍，果然没见到过丝毫金银珠宝，说道：“人家的传说，大都靠不住的，这座迷宫虽大，却没有宝物。唉，连我的爹爹妈妈，也因此而枉送了性命。”

瓦耳拉齐道：“你可知道这迷宫的来历？”李文秀道：“不知道。师父，你知道么？”瓦耳拉齐道：“我在迷宫里见到了两座石碑，上面刻明了建造迷宫的经过，原来是唐太宗时候建造的。”李文秀也不知道唐太宗是什么人，于是瓦耳拉齐断断续续的给她说了迷宫的来历。

原来这地方在唐朝时是高昌国的所在。

那时高昌是西域大国，物产丰盛，国势强盛。唐太宗贞观年间，高昌国的国王叫做鞠文泰，臣服于唐。唐朝派使者到高昌，要他们遵守许多汉人的规矩。鞠文泰对使者说：“鹰飞于天，雉伏于篙，猫游于堂，鼠叫于穴，各得其所，岂不能自生邪？”意思说，虽然你们是猛鹰，在天上飞，但我们是野鸡，躲在草丛之中，虽然你们是猫，在厅堂上走来走去，但我们是小鼠，躲在洞里啾啾的叫，你们也奈何我们不得。大家各过各的日子，为什么一定要强迫我们遵守你们汉人的规矩习俗呢？唐太宗听了这话，很是愤怒，认为他们野蛮，不服王化，于是派出了大将侯君集去讨伐。

鞠文泰得到消息，对百官道：“大唐离我们七千里，中间二千里是大沙漠，地无水草，寒风如刀，热风如烧。怎能派大军到来？他来打我们，如果兵派得很多，粮运便接济不上。要是派兵在三万以下，便不用怕。咱们以逸待劳，坚守都城，只须守到二十日，唐兵食尽，便会退走。”他知道唐兵厉害，定下了只守不战的计策，于是大集人夫，在极隐密之处，造下了一座迷宫，万一都城不守，还有可以退避的地方。当时高昌国力殷富，西域巧匠，多集于彼。这座迷宫建造的曲折奇幻之极，国内的珍奇宝物，尽数藏在宫中。鞠文泰心想，便算唐军攻进了迷宫，也未必能找到我的所在。

侯君集曾跟李靖学习兵法，善能用兵，一路上势如破竹，渡过了大沙漠。鞠文泰听得唐朝大军到来，忧惧不知所为，就此吓死。他儿子鞠智盛继立为国王。侯君集率领大军，攻到城下，连打几丈，高昌军都是大败。唐军有一种攻城高车，高十丈，因为高得像鸟巢一般，所以名为巢车。这巢车推到城边，军士居高临下，投石射箭，高昌军难以抵御。鞠智盛来不及逃进迷宫，都城已被攻破，只得投降。高昌国自鞠嘉立国，传九世，共一百三十四年，至唐贞观十四年而亡。当时国土东西八百里，南北五百里，实是西域的大国。

侯君集俘虏了国王鞠智盛及其文武百官，大族豪杰，回到长安，将迷宫中所有的珍宝也都搜了去。唐太宗说，高昌国不服汉化，不知中华上国文物衣冠的好处，于是赐了大批汉人的书籍、衣服、用具、乐器等等给高昌。高昌人私下说：“野鸡不能学鹰飞，小鼠不能学猫叫，你们中华汉人的东西再好，我们高昌野人也是不喜欢。”将唐太宗所赐的书籍文物、诸般用具、以及佛像、孔子像、道教的老君像等等都放在迷宫之中，谁也不去多瞧上一眼。

千余年来，沙漠变迁，树木丛生，这本来已是十分隐秘的古宫，更加隐秘了。若不是有地图指引，谁也找寻不到。现在当地所居的哈萨克人，和古时的高昌人也是毫不相干。

瓦耳拉齐在中原时学文学武，多读汉人的书籍，所以熟知唐代史事。李文秀虽是汉人，反而半点也不知道，也不感兴趣。她听瓦耳拉齐气息渐弱，说道：“师父，你歇歇吧，别说了。这个汉人皇帝也真多事，人家喜欢怎样过日子，就由他们去，何必勉强？唉，你心里真正喜欢的，常常得不到，别人硬要给你的，就算好得不得了，我不喜欢，终究是不喜欢。”

瓦耳拉齐道：“阿秀，我……我孤单得很，从来没人陪我说过这么久的话，你肯……肯陪着我么？”李文秀道：“师父，我在这里陪着你。”瓦耳拉齐道：“我快死了，我死之后，你就要走了，永远不会回来了。”李文秀无言可答，只感到一阵凄凉伤心，伸出右手去，轻轻握住了师父的左手，只觉他的手掌在慢慢冷下去。

瓦耳拉齐道：“我要你永远在这里陪我，永远不离开我……」

他一面说，右手慢慢的提起，拇指和食指之间握着两枚毒针，心道：“这两枚毒针在你身上轻轻一刺，你就永远在迷宫里陪着我，也不会离开我了。”轻声道：“阿秀，你又美丽又温柔，真是个好女孩，你永远在我身边陪着。我一生寂寞孤单得很，谁也不来理我……阿秀，你真乖，真是个好孩子……」

两枚毒针慢慢向李文秀移近，黑暗之中，她甚么也看不见。

瓦耳拉齐心想：“我手上半点力气也没有了，得慢慢的刺她，出手快了，她只要一推，我就再也刺她不到了。”毒针一寸一寸的向着她的面颊移近，相距只有两尺，只有一尺了……

李文秀丝毫不知道毒针离开自己已不过七八寸了，说道：“师父，阿曼的妈妈，很美丽吗？”

瓦耳拉齐心头一震，说道：“阿曼的妈妈……雅丽仙……”突然间全身的力气消失得无影无踪，提起了的右手垂了下来，他一生之中，再也没有力气将右手提起来了。

李文秀道：“师父，你一直待我很好，我会永远记着你。”

在通向玉门关的沙漠之中，一个姑娘骑着一匹白马，向东缓缓而行。

她心中在想着和哈萨克铁延部族人分别时他们所说的话：

苏鲁克道：“李姑娘，你别走，在我们这里住下来。我们这里有很好的小伙子，我们给你挑一个最好的做丈夫。我们要送你很多牛，很多羊，给你搭最好的帐蓬。”

李文秀红着脸，摇了摇头。

苏鲁克道：“你是汉人，那不要紧，汉人之中也有好人的。汉人可以跟哈萨克人结婚吗？嗯。”他搔了搔头，说道：“咱们去问长老哈卜拉姆。”

哈卜拉姆是铁延部中精通“可兰经”、最聪明最有学问的老人。

他低头沈思了一会，道：“我是个卑微的人，甚么也不懂。”苏鲁克道：“如果有学问的哈卜拉姆也说不懂，那么别人是更加不懂了。”哈卜拉姆道：“可兰经第四十九章上说：‘众人啊，我确已从一男一女创造你们，我使你们成为许多民族和宗族，以便你们互相认识。在安拉看来，你们之中最尊贵的，便是你们之中最善良的。’世界上各个民族和宗族，都是真神安拉创造的。他只说凡是最善良的，便是最尊贵的。可兰经第四章上说：‘你们当亲爱近邻、远邻、伴侣，当款待旅客。’汉人是我们的远邻，如果他们不来侵犯我们，我们要对他们亲爱，款待他们。”

苏鲁克道：“你说得很对。我们的女儿能嫁给汉人么？我们的小伙子，能娶汉人的姑娘吗？”哈卜拉姆道：“真经第二章第二百廿一节说：‘你们不要娶崇拜多神的妇女，直到她们信道。你们不要把自己的女儿，嫁给崇拜多神的男子，直到他们信道。’真经第四章第廿三节中，严禁娶有丈夫的妇女，不许娶自己的直系亲属，除此之外，都是合法的。便是娶奴婢和俘虏也可以，为甚么不能和汉人婚嫁呢？”

当哈卜拉姆背诵可兰经的经文之时，众族人都是恭恭敬敬的肃立倾听。经文替他们解决疑难，大家心中明白了，都说：“穆圣的指示，那是再也不会错的。”有人便称赞哈卜拉姆聪明有学问：“我们有甚么事情不明白，只要去问哈卜拉姆，他总是能好好的教导我们。”

可是哈卜拉姆再聪明、再有学问，有一件事却是他不能解答的，因为包罗万有的“可兰经”上也没有答案；如果你深深爱着的人，却深深的爱上了别人，有甚么法子？

白马带着她一步步的回到中原。白马已经老了，只能慢慢的走，但终是能回到中原的。江南有杨柳、桃花，有燕子、金鱼……汉人中

有的是英俊勇武的少年，倜傥潇洒的少年……，但这个美丽的姑娘就像古高昌国人那样固执：“那都是很好很好的，可是我偏不喜欢。”